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編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	1- 38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39- 40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41- 43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45- 50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51- 71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72- 75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76- 7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78- 79
六、人事費彙計表 .....	81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82- 8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85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86- 87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	88- 93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95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	96- 99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100-101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102-107
十五、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	109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110-118

## 肆、附錄

一、國立臺灣美術館.....	119-132
二、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133-142
三、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43-152
四、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53-162
五、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163-172

# 預算總說明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九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000135151 號令制定公布之國立臺灣美術館組織法規定。

####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館職掌包括美術作品之研究發展、展覽、蒐藏、考據鑑定、推廣美術教育、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整理及結合美術資源並推展生活美學等業務。本館掌理下列事項：

1. 美術史、美術理論與美術技法之研究及發展。
2. 美術作品展覽、國際美術作品交流及展示服務管理。
3. 美術作品之徵集蒐藏、考據鑑定、分類登記、整理、保存及修護。
4. 美術教育之推廣與規劃、美育推廣專輯及書刊之編印。
5. 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整理、保存、利用及服務等相關業務。
6. 結合美術資源並推展生活美學。
7. 所屬生活美學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
8. 其他有關美術業務推動事項。

####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館置館長 1 人、副館長 1 人、主任秘書 1 人。並設下列組、室，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發展組：
  - (1) 美術史、美術理論、美術技法及教育發展之研究。
  - (2) 學術研究與交流計畫之擬訂、規劃及執行。
  - (3) 各項研究專案計畫研擬開發、資料蒐集及分析。
  - (4) 館藏文物之研究及譯述。
  - (5) 本館美術學術出版品、臺灣美術史料與作家文物之蒐集統合規劃、編印及出版。
  - (6) 生活美學之研究發展。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7) 其他有關研究發展事項。

### 2. 展覽組：

- (1) 美術作品之展覽及館際美術作品之交流。
- (2) 國際美術交流展覽。
- (3) 各項展覽主題之策劃及執行。
- (4) 展覽業務之協調及聯繫。
- (5) 展示設計之規劃及執行。
- (6) 展品、展場與展示器材之安全維護及管理。
- (7) 生活美學之展覽規劃。
- (8) 其他有關展覽事項。

### 3. 典藏管理組：

- (1) 美術作品之徵集蒐藏、詮釋研究、考據鑑識、分類編目、檢視登錄、財產管理、著作財產權管理、圖像管理。
- (2) 典藏與保存業務之策劃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3) 典藏品活用與保存修復相關展覽、研習、專輯編輯及執行。
- (4) 典藏管理系統規劃、數位內容資料建置及維護。
- (5) 典藏庫房設備規劃與設置、環境安全及清潔維護。
- (6) 科學檢測與分析、保存、維護及修復。
- (7) 生活美學之典藏管理。
- (8) 其他有關典藏管理事項。

### 4. 教育推廣組：

- (1) 美術教育之推廣與規劃、美育推廣專輯及書刊之編印。
- (2) 推廣教育專案活動之策劃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3) 推廣教育學習課程之規劃及執行。
- (4) 導覽服務之規劃及執行。
- (5) 志工之招募、管理及培訓業務。
- (6) 推廣學習空間器材之維護及管理。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7) 生活美學之教育推廣。
- (8) 其他有關教育推廣事項。
- 5. 圖書資料組：
  - (1) 美術圖書資料之蒐集、編目、主題分析與書目檔建置及運用管理。
  - (2) 圖書資料閱覽空間維運、讀者服務、資料典藏管理與閱讀延伸活動規劃及執行。
  - (3) 圖書資料業務之策訂與執行、協調及聯繫。
  - (4) 出版品國內外交換業務之規劃及執行。
  - (5) 數位資源之建置及維運管理。
  - (6) 生活美學之圖書資料管理。
  - (7) 其他有關圖書資料事項。
- 6. 秘書室：
  - (1) 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機電設備及營繕工程。
  - (2)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3) 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 7. 人事室掌理本館人事事項。
- 8. 政風室掌理本館政風事項。
- 9. 主計室掌理本館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三) 分預算機構

國立新竹、彰化、臺南、臺東生活美學館

#### 1. 主要職掌

- (1) 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相關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 (2) 社會教育之發展、研習及推廣。
- (3) 前二款業務之人才培育及活動輔導。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4) 其他有關區域生活美學推動事項。

2. 內部分層業務

各美學館置館長 1 人、秘書 1 人。並設下列各組室，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發展組：

- A. 生活美學、社會教育、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相關活動之策劃及執行。
- B. 前款業務之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
- C. 前二款相關文物之典藏管理。
- D. 其他有關研究發展事項。

(2) 推廣輔導組：

- A. 生活美學、社會教育、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及社區藝術展演等相關活動之輔導與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及執行。
- B. 美學館志工之訓練及管理。
- C. 其他有關推廣輔導事項。

(3) 行政室：

- A. 秘書、總務、資料管理、研考、法制及公關。
- B. 其他支援服務事項。

(4) 人事管理員：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5) 主計員：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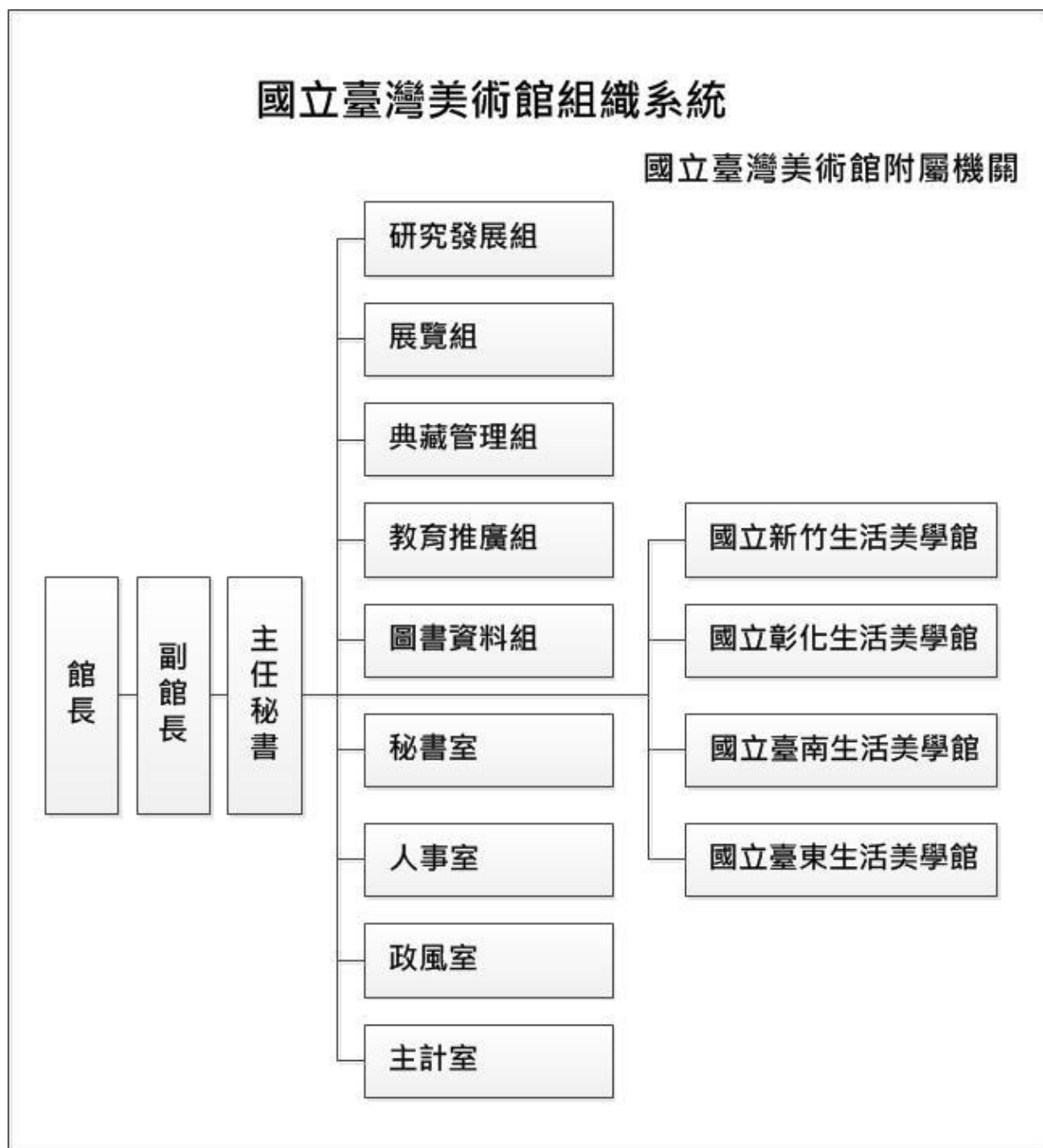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四) 組織系統圖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五)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約僱	合計
國立臺灣美術館	57	4	19	2	22	104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18	2	1			2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8	2	1			21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18	1	1	1		21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17	2				19
合計	128	11	22	3	22	186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館以促進國際、藝術交流，激盪藝術新視野及多元領域的美術研究，探討臺灣美術的在地脈絡，藉由藝術相關議題的策劃性或主題性展覽，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推動藝術美學教育；積極蒐藏及保存臺灣美術發展代表性藝術家作品，充實美術文獻及數位藝術館藏，有效建立藝術作品與影音史料保存機制；建構歷屆亞洲藝術雙年展與國際合作交流機會，拓展視覺藝術國際能見度；透過典藏作品數位內容之發展，成為臺灣文化產業應用開發與藝術跨域展演的基礎，以促進科技藝術國際交流與跨域合作，並促進臺灣發展獨特的文化創意品牌；另生活美學館亦將各項藝文活動帶入村落，凝聚社區、活絡地方，重視以在地知識為主體的地方學，建構地方知識學習網絡。串連各種地方組織與產業，作為在地文化種子的培力教學平台，「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建立從國家到地方的文化保存整體政策，落實文化保存於民眾生活。

本館依據行政院 11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 年度施政目標

##### 1. 保存美術文化資產與藏品活化運用：

- (1) 經典藝術作品典藏：從臺灣美術史脈絡體系、藝術家系譜、年度重要展覽等，研究蒐藏臺灣藝術家作品及青年藝術家作品，並從臺灣與東亞美術史發展關係，購藏相關聯性的亞洲現當代藝術作品，建構臺灣主體性藝術典藏的豐富性。
- (2) 典藏研究建置：以臺灣美術史發展脈絡研究與分析典藏品資料，建立蒐羅購藏名單，並強化藏品編目資料的正確性，與厚實典藏品詮釋資料，建立多面向之研究整合型資料庫。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3) 藏品維護保存落實：落實典藏品點檢作業及狀況檢視與登錄，並建立維護級數，依畫況需要予以適當維護、修復、裝裱與保護盒製作，及強化保存科學的預防維護機制與科學檢測建立等。
  - (4) 藏品活化運用：推動當代藝術資產應用發展計畫，多樣性主題之典藏相關展覽策劃，並持續藏品數位化作業，推動數位內容加值運用的層面及生活美學影響力。
2. 激勵現代美術創作：
- (1) 密切觀察年輕世代藝術工作者動向，作為藝術作品購藏資料蒐集評估。
  - (2) 以研究論述為基礎，探討臺灣美術的在地脈絡，藉由藝術相關議題的策劃性或主題性展覽，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
  - (3) 引介臺灣藝術家，創造與國際藝壇對話機會，積極面對全球化與在地化的相關議題，在以分享為基礎的共識上，規劃相關現代美術創作之展覽和活動。
  - (4) 徵選補助數位藝術跨界創作，培養科技與藝術合作契機，創造資源整合共享環境。
3. 促進國際美術交流：
- (1) 以臺灣美術學術論壇、學術研討會、藝術家研究講座及相關主題展，促進國際、兩岸學術交流，展現臺灣視覺藝術發展的趨勢與特色，激盪更深入的美術研究風氣，梳整臺灣藝術系譜所涵構的內在質地與發展脈絡，以此創造更多與國際藝壇對話的機會，建立與國家藝術交流的平台，促進國際友人對臺灣藝術的認識，並提升臺灣藝術的國際能見度。
  - (2) 爭取與更多美術館簽訂姊妹館合作機會，加強國際美術交流，邁向更專業且國際化的藝術社教服務。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3) 徵選補助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優秀人才至國外駐棧創作，以提升國內藝術家國際視野，活絡臺灣與國際間的數位藝術交流互動；另辦理臺灣美術經典講座暨新秀論壇，培育藝術文化人才，厚植臺灣藝術發展實力。
4. 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
- (1) 以視覺藝術資產推動文化平權與社會藝術教育發展，藉由美術館各項展示、研究、典藏資源，發展美術教育推廣活動，提供良好的藝術學習環境，推動社會藝術人文發展。
  - (2) 以「分齡、分眾」及共學方式規劃教育服務，建立美術館與一般觀眾、家庭觀眾、學校觀眾、專業與非專業、個人與團體、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等藝術資源分享的平台。
  - (3) 透過跨領域合作及結合館校合作等資源，規劃各類藝術學習，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並與更廣泛的美術館觀眾進一步產生連結，鼓勵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
5. 推動藝術生根，厚植觀光資源：
- 辦理生活美學藝文展演、研習及推廣地方藝文活動，使民眾親近生活美學，進而提升民眾美學素養與生活品質。辦理生活美學運動及社區營造推動計畫，厚植觀光資源，創造高品質的文化生活圈；並使藝文產業能成為打造花東國際觀光城的重要力量，並帶動相關產業之蓬勃發展。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美術館業務	一	美術推展工作	<p>一、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台。</p> <p>二、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p> <p>三、厚植藝術作品蒐藏、資產保存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生活美學與社會藝術教育發展。</p>
	二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p>一、辦理科技藝術跨域合作計畫，擴大數位科技結合及應用，培育產出更具能量的科藝創作者，進而推上國際舞台，藉由數位影音和科普教育，提升民眾對藝術和科技的關注。</p> <p>二、辦理藏品科技應用跨域擴散計畫，整合藝術與科技跨域開發，以藏品活化為核心的數位加值應用，推廣臺灣經典藝術之美。</p>
	三	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p>一、建立災害應變體系，強化文化場館之永續發展。</p> <p>二、進行科學實驗及典藏研究，建立重要數據資料庫，有利於藝術鑑定、溯源研究與保存修復之參考。</p> <p>三、規劃與建置智慧典藏庫房，永續守護文化資產。</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一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p>一、辦理北部九縣市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p> <p>二、辦理多元文化及母語推廣，藉由新住民藝術創作培力獎勵及出版推廣，以藝術力涵養多元文化權。</p> <p>三、推動文化體驗教育及青少年藝術培力。</p> <p>四、辦理文化平權活動，提升民眾文化近用環境。</p> <p>五、整合區域文化資源，培訓社區夥伴、轉譯在地知識、串連文化據點，提供多元體驗，打造國際品牌。</p>
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一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p>一、辦理全國性藝文競賽活動，激勵優良，拔擢人才。</p> <p>二、辦理中臺灣藝文展演、文化體驗、活動推廣、研習，厚植藝文根基。</p> <p>三、推動中臺灣社區營造，共育區域美學，形塑在地知識學，駐地藝術方舟，聯結區域跨界共融拓展文化資源。</p> <p>四、落實文化平權、文化近用，推廣母語，支持多元文化環境。</p> <p>五、實踐藝文創新，深化青年藝文培力及提供展演平台。</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一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一、盤整南部區域社造資源，進行調查、研究、編輯、出版。 二、建置南部區域社造平台，促進區域交流、人才培育及研習。 三、推動南部區域性文化平權，建置區域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推動平台。 四、培力、推展兒童青少年戲劇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五、辦理南部地區美學文化體驗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六、辦理南部地區展演藝術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七、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研習與交流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八、捐補助南部地區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藝術活動。
五、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一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一、推廣花東地區文化藝術展覽，以提升文化參與。 二、辦理花東原創生活節，以發揚在地文化。 三、補助花東地區民間團體辦理生活美學及文化體驗活動。 四、建立多元文化展演平台，落實文化平權，形塑在地表演藝術特色，促進國際交流。 五、串連文史工作者、社區、學校等組織，辦理社區營造，提升在地知識傳承與社區文化能量。 六、辦理生活美學出版品及影音製作。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三)年度預算說明

1 歲入：本館及所屬生活美學館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18,525 千元，包括罰款及賠償收入 280 千元（一般賠償收入）、規費收入 3,790 千元（包含資料使用費 12 千元及場地設施使用費 3,778 千元）、財產收入 5,110 千元（包含權利金 3,810 千元及租金收入 1,300 千元）、其他收入 9,345 千元（其他雜項收入）。

2 歲出：本館及所屬生活美學館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518,089 千元，包括一般行政 135,621 千元、美術館業務 151,330 千元、生活美學業務 230,138 千元（包含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52,575 千元、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61,711 千元、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63,322 千元、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52,530 千元）及第一預備金 1,000 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3 歲出計畫提要與預算配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分支)計畫名稱		承辦單位	全年度預算數			百分比 %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483,548	34,541	518,089	100.00
一般行政	人員維持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3,845	0	103,845	20.05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國立臺灣美術館	31,682	94	31,776	6.13
美術館業務	美術推展工作	國立臺灣美術館	95,794	19,907	115,701	22.33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國立臺灣美術館	19,498	987	20,485	3.96
	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國立臺灣美術館	8,372	6,772	15,144	2.92
生活美學業務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51,555	1,020	52,575	10.15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60,976	735	61,711	11.91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59,011	4,311	63,322	12.22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51,815	715	52,530	10.14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00	0	1,000	0.19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美術館業務	一、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台。	<p>一、辦理「第 19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藝術家論壇」、「2020 臺灣美術雙年展藝術家座談會」及「物種倫理再思考：2020 臺灣美術雙年展論壇」，計 384 人次參與。</p> <p>二、出版臺灣美術學刊 2 期、美術家傳記叢書 10 冊暨藝術家影音紀錄片 5 部，並舉辦發表記者會。</p> <p>三、維運官網，計 1,246,464 人次瀏覽，FB 粉絲團發布訊息，計 61,341 人次按讚。</p>
	二、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p>一、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研究規劃展 5 檔、中華民國國際版畫雙年展等國際性展覽 6 檔、競賽性展覽及其它特展 5 檔。</p> <p>二、完成全國美術展、版印年畫展、中華民國第 19 屆國際版畫雙年展等公開徵件活動及展出。</p> <p>三、出版展覽專輯 12 冊。</p>
	三、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p>一、新增蒐藏典藏級作品 32 件、館藏級 65 件，計 97 件。</p> <p>二、完成修護檢測作品 336 件、圖像授權 3,905 件。</p> <p>三、辦理分齡分眾藝術教育推廣活動，計 113,035 人次參與。</p> <p>四、推動社會藝術發展，全年入館參觀，計 565,167 人次。</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美術館業務	四、辦理臺灣文化生活品牌－藝術應用發展計畫，呈顯藝術多樣性。	一、運用典藏圖像辦理品牌聯名節慶禮盒與茶葉禮盒設計製作，計 2 款。 二、辦理數位藝術創作案 5 檔。 三、辦理數位藝術策展案 2 檔。
	五、積極參與文創與授權相關博覽會，以增加銷售通路及提升本館文創品牌能見度。	一、文創品開發 7 項。 二、與臺中大毅老爺行旅跨界合作，聯名推出禮盒，相關商品亦販售於本館精品店、網路及老爺集團旅館等，增加商品曝光與促進文創應用推廣。
	六、辦理科技藝術跨域合作計畫，擴大數位科技結合及應用，培育產出更具能量的科藝創作者，進而推上國際舞臺，藉由數位影音和科普教育，提升民眾對藝術和科技的關注。	一、維運臺灣數位藝術網站，刊登國內外展訊等 454 則，計 88,751 人次瀏覽。 二、辦理「對稱性破缺-超科學·藝術展」。 三、已完成審查補助 2 位藝術家赴國外駐棧創作：吳維佳選送荷蘭 V2_動態媒體實驗室駐棧、紀柏豪選送西班牙 MediaLab Prado 實驗室駐棧創作，因疫情影響，延至 110 年度出發。 四、補助數位科技與視覺藝術跨界創作 1 案：徐叡平之「微重力共生體」。
	七、辦理藏品科技應用跨域擴散計畫，透過國內外博物館、美術館藝術藏品科技技術應用案例，應用於展演與論壇，促進國際交流與推廣。	一、辦理 AR 眼鏡互動共生展演計畫。 二、編印發行「相生共和－數位科技與典藏藝術國際論壇文集」，並分享 108 年度國際論壇之發表內容。 三、109 年度新進蒐藏作品貼妥 RFID 標籤 676 件，運用 RFID 系統管控藏品出借 57 次。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打造跨域加值美術園區。	一、完成邁向國際級美術館建構計畫空調系統節能改善工程。 二、完成「山水」景觀作品之保存改善與維護。 三、完成北典藏庫房燈源優化案。
	九、建構國家級兒童美術教育領航中心。	一、完成建構兒童美術教育領航中心桌椅沙發家具設備採購。 二、大廳服務台升級與改善工程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決標，配合相關展覽於 110 年 6 月開工。
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一、辦理北部九縣市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	一、辦理表演藝術活動如下： (一)「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有 90 件報名、25 團隊進入決選。 (二)辦理新年音樂會，邀請「頭角原住民文化藝術團」演出，計 200 人次參與。 二、核定推展生活美學補助案，「藝宸戲劇團」等 18 案，計 6,357 人次參與。 三、辦理藝術行銷活動如下： (一)「109 年璞玉發光—全國藝術行銷」活動，33 位入圍者，決選出 5 位璞玉獎及 7 位入選得獎者，並辦理 2 場巡迴展售、1 場畫廊媒合諮詢會及 1 場線上藝廊。 (二)辦理「璞玉發光—全國藝術行銷活動」10 年特展。 四、辦理「食物鏈~如果”海”有明天」展覽並搭配 1 場親子活動，計 3,754 人次參與。 五、辦理「馬祖文化交流計畫」，徵選 10 位藝術家駐村，並於剝皮寮歷史街區展出，計 2,308 人次參觀。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p>		<p>六、辦理「在地美·學生活」補助計畫，計 11,503 人次參與。</p> <p>七、辦理電影藝術分享計畫—螢火蟲電影院，放映 12 場次，計 1,466 人次觀影，12,135 人次觸及。</p> <p>八、辦理「閱讀植根·走讀臺灣」活動 17 場次，計 683 人次參與。</p> <p>九、出版北辰季刊，計 1,200 本。</p>
	<p>二、辦理都會型社區營造，鏈結都會地區及其周邊區域之有形及無形資源，並促進區域內文化資源之交流整合。</p>	<p>一、辦理「109—110 年都會型社造暨公廈行動方案徵選競賽」全國徵件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7 件。</p> <p>二、辦理「109—110 年都會型社造暨公廈行動方案徵選競賽」會議、輔導訪視等 15 場次，計 348 人次參與。</p>
	<p>三、推動文化體驗教育及發展區域文化特色。</p>	<p>一、辦理「青少年藝術體驗計畫」活動，於 9 所高中職辦理表演團隊進駐校園，計 2,423 人次參與。</p> <p>二、辦理「藝術進入校園」活動，於 15 所國中辦理 4 週藝術體驗，計 2,269 人次參與。</p> <p>三、辦理 2 場次戶外美學教室，計 42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109 年青少年藝術據點擴散計畫」活動，與悟遠劇坊等合作，以青少年為對象之藝文工作實習等行動方案，計 1,217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文化平權活動，提升民眾文化近用環境。</p>	<p>一、辦理「銀色藝世代~藝術輕鬆賞藝文巡迴活動」，於北部 7 縣市長照據點及社區照顧系統辦理 32 場次，計 1,33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辦理親子舞劇 1 日體驗，帶領視障孩童近距離了解舞者工作環境並體驗舞劇，計 19 人次參與。</p> <p>三、與中華民國聾人協會合作辦理偶戲體驗，計 65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109 年藝術共融體驗計畫～樂齡心跳聲」與 3 個社區關懷據點合作，長者參與藝文，計 334 人次參與。</p> <p>五、辦理 4 場次「悠遊藝術心世界」活動，對焦於家庭照顧者提供藝術陪伴，計 155 人次參與。</p> <p>六、辦理「藝術前哨站」活動，帶領青少年認識藝文領域，規劃前台演出、後台工作主題之暑期營隊 5 場次，計 92 人次參與。</p>
<p>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推展中部四縣市各項文化活動、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社造人才培訓、社會教育、高齡人口文化近用及文化體驗等活動。</p>	<p>一、辦理生活美學主題邀請展 8 檔、館際交流展 1 檔、申請展 9 檔、比賽得獎作品展 2 檔，計 73,705 人次參觀；志工導覽培訓 28 場，計 1,056 人次參與。</p> <p>二、辦理各項生活美學研習課程，開設 8 類 39 班，計 16,154 人次參與。</p> <p>三、辦理「走讀臺灣」中部秘境樂讀趣等親子教育推廣活動 6 場，計 1,561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庚子年金鼠喜迎新春揮毫」活動 23 場，計 4,356 人次參與。</p> <p>五、辦理「驚艷美聲」古典音樂社區音樂會 10 場，計 1,262 人次參與；卦山天空音樂會 2 場，計 15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p>		<p>六、辦理「109 年漫步在雲端-卦山藝術季」以戲劇、兒童劇、管弦樂等多元型態演出 6 場，計 1,035 人次參與。</p> <p>七、辦理「社區融藝、跨界共融」補助計畫，挹注中臺灣藝文資源，申請件數 118 案，核定補助 45 案，實施 577 場社區課程，計 25,891 人次參與。</p> <p>八、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業務行政人員交流工作坊 1 場、志工團隊重要幹部訓練 2 場，計 158 人次參與；表揚文化志工計金質獎 10 名、銀質獎 20 名、銅質獎 50 名、特殊貢獻獎 1 名、文化志工團隊獎 5 團隊，並透過全國績優文化志工主題網站及網路直播頒獎典禮，達拋磚引玉之效。</p> <p>九、辦理「電影藝術分享計畫-螢火蟲電影院」放映 12 場，深入偏鄉、村落及社區播放，計 2,672 人次參與。</p> <p>十、完成非線性之媒體觀影創意計畫，辦理 4 場教育活動，計 857 人次參與。</p> <p>十一、辦理「母語多元共創學習計畫」，開發設計製作母語資源箱 2 座、資源箱推廣 4 場、母語繪話廣播劇研習及戲劇營 6 場、線上廣播劇製播 20 集，計 259 人次參與。</p> <p>十二、辦理「寫生比賽優勝作品巡迴展」5 場，計 13,166 人次參觀。</p> <p>十三、辦理「109 年文化遠朋」邀請來自國外 23 個國家之外籍友人走訪社區微旅行活動，計 336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辦理青年藝術家築夢，青少年兒童表藝及漫畫人才培育，結合在地培力、教育資源及運用現有優質場地，營造本館成為青年、青少年與兒童育成基地，落實文化政策在地紮根。</p>	<p>一、辦理青年藝術家築夢計畫，策展青創空間，邀請東海大學美術系策劃「Murmur」展覽、實踐大學服飾設計與經營學系策劃「Innofashion」展覽，計 4,244 人次參與。</p> <p>二、辦理「109 年青少年藝術育成基地計畫」3 項活動，成果公演 2 場、實作坊 1 場、校園推廣活動 8 場，培訓 27 位表演藝術者，計 2,968 人次參與。</p> <p>三、辦理 109 年「大師的手藝課」邀請漆藝人間國寶-黃麗淑擔任講師，媒合青年面對面向大師習藝，培育 25 位青年藝術家。</p> <p>四、辦理本館「入口意象藝術介入及大廳互動區設置計畫」引進青年藝術家，以異媒材藝術家協作方式進行本館空間美化。</p>
	<p>三、營造無障礙文化近用環境，辦理點字書製作暨閱讀推廣、文薈獎等活動。</p>	<p>一、辦理「109 年電子點字書暨光碟製作」完成製作 15 本電子點字書並推廣至 93 個單位。</p> <p>二、辦理「109 年提升視障者文化近用體驗服務」，視障者文化體驗 3 場、口述影像人才培訓 2 場，計 319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p>三、辦理「第 19 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徵件 1,200 餘件，65 人獲獎。教育體驗活動 1 場、得獎作品巡迴展 3 場，計 2,235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中區文化近用區域型計畫 20 場，走訪 20 個社區，多元族群共融體驗藝文之美，計 1,253 人次參與。</p>
	四、辦理全國生活美學盃學生書法比賽、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及寫生比賽等各項生活美學競賽。	<p>一、辦理「109 年全國生活美學盃學生書法比賽」，高中、國中、國小中高年級學生 939 人參賽，182 人獲獎；並策畫得獎作品展覽及印製畫冊等書法美學推廣，計 1,306 人次參與。</p> <p>二、辦理「中部四縣市寫生比賽」，計 15 個參賽點，1,822 人參賽，242 人獲獎。</p> <p>三、辦理「109 年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32 團隊報名，30 團隊參賽，決選結果：金質獎 4 團隊、銀質獎 4 團隊、銅質獎 7 團隊、優等獎 11 團隊，26 團隊獲獎，計 1,324 人次參與。</p>
	五、出版生活美學相關推廣書籍。	<p>一、配合展覽檔次出版「岳·形·質·琢-劉庭易雕塑展」等畫冊專輯 8 套，每套 600 本，發行 4,800 本。</p> <p>二、青年藝術家創作展，計出版青創作品集 2 套，發行 1,200 本。</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推動南部區域性文化平權，建置區域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推動平台。</p>	<p>一、辦理臺南地區社區影像研究，完成蒐集民國 99 年迄今臺南縣市社區營造相關影片 432 部，盤點影片資料並初步篩選 408 部、推薦影片 184 部。</p> <p>二、新住民社區母語繪本推廣計畫出版於嘉義、臺南、高雄、屏東、澎湖 5 縣市辦理 20 場次新住民文化讀書會、1 檔次新住民文化展，10 場次說故事活動、2 場次越南捲紙親子手作活動及「109 年臺灣閱讀節閱讀嘉年華-博物嬉遊島」擺攤，計 4,435 人次參與。</p> <p>三、新住民母語影片培育實驗推廣計畫：辦理 24 場次新住民/新二代影像記錄培力課程、創作 16 支紀錄短片、辦理 4 場次分區成果發表會，計 435 人次參與。</p> <p>四、電影術分享計畫-螢火蟲電影院播映及映後座談 12 場次，計 2,693 人次參與；電影文化體驗活動 5 場次，計 187 人次參與。</p> <p>五、辦理「狀聲詞 Echoism—視覺藝術無障礙展覽」，視障團體體驗 6 場次，計 29 人次參與。</p> <p>六、辦理「創意慢老藝術計畫」推廣座談會 1 場，計 131 人次參與；聽聽聲音藝術工作坊 10 場，計 119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二、推動南部區域性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社區營造及微型文創等活動之策畫及執行。	<p>一、新藝市集，因受疫情影響，自 4 月份停止辦理，8 月份復辦，計 5,579 人次參與。</p> <p>二、109 年社區藝術巡迴展以「巷弄美學」為展覽主題，巡迴至南部 4 處社區與 5 場學校展出，計 7,080 人次參與。</p> <p>三、109 年藝術下鄉提供南臺灣社區及學校原創作品巡迴展覽，16 單位借展，計 9,260 人次參與。</p> <p>四、規劃辦理「藝術轉動社區計畫」，盤點本館服務區域 7 縣市社區之特色藝文資源與特色活動，產出 6 篇研究專文、研究成果 1 冊、紀錄短片 2 支，並辦理 1 場次研究成果發表論壇，計 140 人次參與。</p>
	三、辦理南部地區生活美學文化體驗活動之規劃、執行與出版。	<p>一、109 年兒童美學文化體驗教育計畫以「從零到一的生活字體課」為主題，於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市 5 校 8 週課程已全數辦理完畢，計有 96 位學生受益，另 6 月 24 日至 7 月 24 日於本館辦理成果分享展，計 217 人次參與。</p> <p>二、109 年幼兒美學體驗活動辦理 9 場次，計 142 組親子參加；親子閱覽室，計 3,496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辦理南部地區展演藝術活動規劃、執行及出版。</p>	<p>一、「薰風·南方美學」館刊採季刊方式發行 4 期，計 6,000 本。</p> <p>二、藝游空間辦理 5 檔展覽及導覽活動，計 3,231 人次參與。</p> <p>三、生活美學展示中心辦理 7 檔次展覽，計 4,339 人次參觀。</p> <p>四、結合藝文團體及藝術創作者辦理多元藝術展覽活動展出 34 檔次，計 30,305 人次參與。</p> <p>五、鄉土生活展示館辦理『遙望內蒙古—烙畫創作』、『福爾摩沙屬相紙藝』等 4 檔次系列特展，計 4,649 人次參與；常設展 109 年計 4,726 人次參與；另辦理 3 場次體驗活動，計 51 人次參與。</p> <p>六、與臺南市幼獅合唱團、臺南市京劇推廣協會、真善美音樂發展協會、甜甜兒童劇團等 4 支演藝社團簽署進駐合作，與本館合作辦理 4 場次演出活動，計 2,400 人次參與。</p> <p>七、109 年戶外雕塑展以「愛在起飛」為主題，藉由 10 件景觀雕塑作品擺設本館戶外空間，不僅美化館內園區，也嘗試讓作品與環境、民眾互動，產生對話與共鳴，計 12,00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五、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人才培育及研習相關活動。	<p>一、長青研習開設 48 班次，計 1,090 人次參與。</p> <p>二、生活美學研習開設 33 班次，計 576 人次參與。</p> <p>三、青年創作培力以「很可以_Good To Go_培力研發所」為題，規劃策辦 3 檔展覽，並完成導覽影片拍攝（中文、臺語、客語）9 支，邀請 37 位藝術家參展，計 952 人次參與。</p> <p>四、青少年戲劇培育計畫邀請「影響·新劇場」進駐本館，與本館共同推動青少年劇場；辦理 4 梯次初階探索營隊、戲劇課程 28 場次、排練演出 16 場次、講堂 4 場次、成果展演 4 場次，計 395 人次參與。</p>
	六、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交流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p>一、與社團法人藝術拼布研究會合辦「2020 臺灣國際拼布大展」，22 個國家作品參展，計 5,639 人次參與。</p> <p>二、與悠遊畫會合辦「人物寫生」活動 9 場次，計 450 人次參與。</p>
	七、補助南部地區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生活美學、藝文展演、社區營造及微型文創等。	<p>一、推展地方文化補助計畫 109 年補助 4 案，完成 4 項專書出版、4 篇文本採集，12 幅靜態圖像，14 場次活動，計 1,462 人次參與。</p> <p>二、109 年「創意劇演實驗計畫」核定補助 3 案，發表 3 部新創作品，辦理 6 場次演出，計 366 人次參與。</p> <p>三、109 年「推動藝文展演暨美學體驗補助計畫」核定補助 9 個藝文團隊，辦理 37 場演出，計 3,40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五、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建構藝術自由支持體系，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及視覺藝術展覽計畫以提升文化參與。</p>	<p>一、辦理花東生活美學特展：箱織相惜—文面族群編織陪伴教學特展等 4 檔，計 3,771 人次參與。 二、辦理視覺藝術展覽：藝術圖像—臺東當代藝術家聯誼展等 35 檔，計 13,068 人次參與。</p>
	<p>二、扶植補助花東地區機關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文化參與、深化社區營造。</p>	<p>一、辦理 109 年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補助作業，補助花東社區單位 62 件，計 11,222 人次參與。 二、補助臺東縣卑南族研究發展學會辦理卑南族教育與文化工作坊暨出版品推廣發表會，計 120 人次參與。</p>
	<p>三、辦理花東音樂扶植計畫及花東原創生活節，以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p>	<p>一、執行花東音樂扶植計畫，辦理「音樂創作工作坊」、「歌謠傳唱班」、「講唱會」等 30 場次，計 8,510 人次參與。 二、辦理花東原創生活節—花創藝文櫥窗系列活動，內容包括主題展覽、主題市集、草地音樂會、藝術駐村創作等 102 場次，計 24,301 人次參與。</p>
	<p>四、補助花東生活美學協會辦理生活美學、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特色活動。</p>	<p>一、補助街頭靈魂舞蹈團、東韻舞蹈團等團體，辦理管弦樂演奏、街舞表演、閱讀推廣及陶藝等活動 33 場次，計 134,935 人次參與。 二、補助花東地區 22 個藝文團體辦理 22 場次藝文活動，計 22,30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五、設置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推動平臺。	<p>一、辦理文化百老匯青少年展演活動，結合花東民間團體辦理舞蹈、歌唱、戲劇及電影欣賞等表演藝術 29 場，計 4,430 人次參與。</p> <p>二、辦理 2020 島嶼音樂季國際交流活動、工藝特展、音樂會及島嶼紀錄片放映座談，計 2,763 人次參與。</p> <p>三、辦理後山文學獎暨文學推廣活動、走讀臺灣推廣閱讀活動及後山文學營等 21 場次，計 7,197 人次參與。</p> <p>四、辦理「南島文化交流發想會」，計 32 人次參與。</p>
	六、辦理社區營造、生活美學等活動人才訓練研習之策劃宣傳及執行。	辦理社造人才培育、提案說明會 4 場次，計 135 人次參與。
	七、出版美學講義教材及刊物。	<p>一、出版曙光季刊春、夏、秋、冬 4 季號，計 4 期，計 4,000 本。</p> <p>二、出版後山文學獎得獎作品專輯 500 本。</p> <p>三、出版後山文學新人獎得獎作品專輯 600 本。</p> <p>四、出版後山傳愛—聖十字架慈愛修女會 500 本。</p> <p>五、出版彩墨旋律—羅秋昭畫集 500 本。</p> <p>六、出版移民後山—林建成畫集 500 本。</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美術館業務	一、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台。	<p>一、籌備「美術館中的美術史：群眾・知識的全球化流動」學術研討會、「2020 亞洲藝術雙年展」藝術家座談會暨藝術論壇等 2 場次。</p> <p>二、已出版《臺灣美術學刊》1 期。籌備出版《2020 臺灣美術雙年展座談會暨藝術論壇文輯》等專書 3 冊、《家庭美術館-美術家傳記叢書》10 冊、傑出臺灣藝術家影音紀錄片 5 部等。</p> <p>三、維運官網，計 716,819 人次瀏覽，FB 粉絲團發布訊息，計 390,479 人次按讚。</p>
	二、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p>一、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研究規劃展 2 檔、第 17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等國際性展覽 3 檔、培植臺灣藝術創作人才競賽性展覽 1 檔。</p> <p>二、辦理全國美術展徵件 1 案。</p> <p>三、出版展覽專輯 4 冊。</p>
	三、厚植藝術作品蒐藏、資產保存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生活美學與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p>一、新增入庫作品與文獻 1,885 件。</p> <p>二、完成藏品圖像數位化建置 218 件、作品保存維護措施製作 38 組。</p> <p>三、辦理分齡分眾藝術教育推廣活動，計 36,508 人次參與。因應疫情部分活動改採線上辦理，計 9,238 人次參與。</p> <p>四、推動社會藝術發展，半年入館參觀，計 235,092 人次。</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美術館業務	<p>四、辦理科技藝術跨域合作計畫，擴大數位科技結合及應用，培育產出更具能量的科藝創作者，進而推上國際舞台，藉由數位影音和科普教育，提升民眾對藝術和科技的關注。</p>	<p>一、維運臺灣數位藝術網站，刊登國內外展訊等 218 則，計 43,286 人次瀏覽。 二、辦理 2021 藝術跨域創作案 2 檔。 三、辦理 2021 藝術跨域策展案 1 檔。 四、已完成審查補助跨界創作 3 案。</p>
	<p>五、辦理藏品科技應用跨域擴散計畫，透過國內外博物館、美術館藝術藏品科技技術應用案例，應用於展演與論壇，促進國際交流與推廣。</p>	<p>一、運用館藏藝術家張光賓作品「江山無盡」，以多元互動投影形式進行數位加值，已完成互動技術應用情境規劃與腳本。 二、新進蒐藏作品貼妥 RFID 標籤 522 件，運用 RFID 系統管控藏品出借 44 次。</p>
	<p>六、建立災害應變體系，強化文化場館之永續發展。</p>	<p>規劃與發展智慧庫房，「110 年典藏庫房 AI 管理系統應用功能擴增計畫」資訊服務採購案進行中。</p>
	<p>七、建置典藏品互動多媒體平台，藉由科技應用提升觀眾體驗與展場服務，實踐文化內容科技應用。</p>	<p>原規劃與建置典藏品互動多媒體平台，考量疫情影響改由線上數位內容，現正執行「戶外雕塑園區漫步雲端導覽地圖內容製作」及「3D 數位典藏內容製作」採購案。</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八、打造跨域加值美術園區，調整相關空間及建置軟硬體設備設施，打造無障礙及文化平權環境，以提升公共空間及專業設施等機構專業品牌效益，促進區域文化觀光產業發展。</p>	<p>一、園區景觀及館舍改善工程發包書圖廠商 110 年 5 月完成修正提送，已申報開工。</p> <p>二、園區廁所升級改建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 110 年 5 月決標，廠商提送之細部設計審核中。</p> <p>三、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勞務採購案 110 年 4 月完成委外廠商簽約，廠商提送之設置計畫書審核中。</p>
	<p>九、建構兒童美術教育領航中心，調整相關空間及建置軟硬體設備設施，設立國家級兒童多元美術教育交流平台，促進藝術扎根及國際交流。</p>	<p>一、空間展示設計案之「赫威·托雷玩藝術」教育展已於 2 月開展，計 1,547 人次參與。</p> <p>二、服務台升級與改善計畫配合展覽已於 6 月進場施工。</p> <p>三、兒童中心識別系統配合工程施作中。</p>
<p>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辦理北部九縣市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p>	<p>一、辦理新年音樂會，邀請「戀舞天空佛拉明哥舞團」帶來熱情奔放舞蹈，計 300 人次參與。</p> <p>二、核定 110 年上半年推展生活美學補助案，計有「漢陽北管劇團」等 5 案。</p> <p>三、辦理藝術行銷活動如下：                      (一)辦理 110 年「璞玉發光—全國藝術行銷」，195 位報名參賽，41 位入圍。                      (二)辦理「異界·穿越-胡歲翔、陳錦忠、蔡名璨聯展」，計 50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p>		<p>四、辦理「行雲竹風・行旅理型」新竹公會堂百年紀念活動，因應疫情調整為線上課程，計 201 人次參與。</p> <p>五、核定補助 109-110 年「在地美・學生活」補助案，計有新北市坪林青年茶業發展協會「坪林新茶生活美學聚落」、基隆青年陣線協會「小河市—河岸生活分享平台創建計畫」2 案。</p> <p>六、報導北區藝文美學，出版「巢兼代」季刊 2 期 1,000 本及公會堂酷卡 5 式，計 8,393 人次觸及。</p>
	<p>二、辦理都會型社區營造，培育社區人才，推動社會實驗工作，並強化與第二部門合作，實踐擴大參與。</p>	<p>辦理「109-110 年都會型社造暨公廈行動方案」輔導訪視 2 場次，計 35 人次參與。</p>
	<p>三、推動文化體驗教育及青少年藝術培力。</p>	<p>「藝術進入校園」活動，因 Covid-19 疫情升為三級警戒，配合學校政策，停止辦理。</p>
	<p>四、辦理文化平權活動，提升民眾文化近用環境。</p>	<p>與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合作，辦理「表演藝術口述影像體驗近用活動」，計 26 人次參與。</p>
	<p>五、整合區域文化資源，培訓社區夥伴、轉譯在地知識、串連文化據點，提供多元體驗，打造國際品牌。</p>	<p>新住民暨移工母語繪本創作培力計畫，因受疫情影響，原預定於新北、桃園及新竹等地辦理實體工作坊，改採線上視訊課程，計 245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活動、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全國學生書法比賽、全國寫生比賽、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等。</p>	<p>一、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完成績優文化志工徵件計 252 件，並規劃辦理業務行政人員交流工作坊 1 場及志工團隊重要幹部訓練 2 場。</p> <p>二、辦理「110 年全國生活美學盃學生書法比賽」初賽收件計 915 件，完成初審錄取 200 人進入決賽，預計 8 月辦理決賽。</p> <p>三、辦理「110 年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簡章擬定，計男聲組等 4 項參賽項目及指定曲選曲 20 首。</p> <p>四、辦理「寫生比賽優勝作品巡迴展」，完成規劃巡迴展及體驗坊 8 場。</p> <p>五、辦理「第 20 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計有文學等 3 類 9 組別參與徵選，徵件作品 800 件。</p>
	<p>二、推動社區營造村落文化補助及訪視輔導業務、辦理「小鎮藝術節」臺灣社區村落文化成果嘉年華、「電影藝術分享計畫-螢火蟲電影院」、文化近用美學業務。</p>	<p>一、推動社區營造村落文化補助及訪視輔導工作，透過電話詢問、關心社區執行進度與文史調查出版情形，規劃小額補助實地抽查 6 案、輔導 7 案。</p> <p>二、規劃「電影藝術分享計畫-螢火蟲電影院」巡迴放映 12 場，挑選優質國片 7 部、藝術推廣教育 3 場及在地微旅行 2 場，深入偏鄉、村落及社區播放。</p> <p>三、辦理「辛丑年金牛喜迎新春揮毫」活動 23 場，計 5,750 人次參與。</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三、辦理點字書製作、視障者文化體驗活動、社區母語推廣、臺灣閩南語演藝推廣、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巡迴展及體驗活動。</p>	<p>一、規劃「110年電子點字書製作」，預計點譯製作30冊。 二、辦理「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優勝作品巡迴展」，完成中區實地展覽1場，線上展覽1檔。</p>
	<p>四、辦理生活美學主題邀請展、特展、館際交流展、申請展、青年藝術家策展、生活美學研習課程、「社區融藝、跨界共融」補助案、在地文化體驗教育及走讀活動、在地音樂藝術季。</p>	<p>一、辦理生活美學主題邀請展3檔、申請展4檔，計32,123人次參觀，並配合展覽印製發行藝術家作品專輯3套，每套600本，計1,800本流通；辦理導覽志工培訓7場，計430人次，優化提升本館藝術展覽導覽服務品質。 二、規劃「110年度《卦山天空音樂會》系列活動」，預計辦理親子導聆音樂會3場、假日露天音樂會2場，邀請彰化青年管樂團駐館演出。 三、規劃「漫步在雲端-卦山藝術季」，預計以音樂會或戲劇型態演出3場。 四、辦理各項生活美學研習課程，完成開設8類38班計2季，917人次參與研習。 五、辦理「社區融藝、跨界共融」補助計劃，挹注中臺灣各社區（社團）藝文資源，申請件數71案，核定補助39案，預計實施466場次社區課程。</p>
	<p>五、辦理青年藝術家築夢、藝術體驗夏令營、青少年劇場表演藝術人才培訓實作坊。</p>	<p>一、規劃「青創空間：延·展-臺師大水墨的邊界挑動」展覽，預計參與青年藝術家11位、作品30幅。 二、規劃「青少年藝術探索培力營」，預計培訓青少年藝術人才60位。</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推動南部區域性文化平權，建置區域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推動平台。</p>	<p>一、「遇見南國紀實影展」邀請臺灣城鄉特色發展協會理事長許主冠、國立中正大學教授管中祥、靜宜大學助理教授奚浩擔任策展人，並完成 3 篇策展論述；定調影展 slogan 為「南方視野、在地觀點」。</p> <p>二、視覺藝術無障礙 110 年賡續辦理「狀聲詞」展覽，提供觸摸式無障礙體驗，計 450 人次參觀。另接續「米香」展覽已邀集焦點團體凝聚共識，完成策展論述及主視覺設計。</p>
	<p>二、推動南部區域性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社區營造及微型文創等活動之策劃及執行。</p>	<p>一、藝術轉動社區計畫辦理 1 場次論壇活動，完成紀錄短片 1 支、專書封面完稿設計，規劃 2 檔展覽並確認參與展出之社區與藝術家名單。</p> <p>二、1 月辦理新藝市集提供青年藝術家創作者展示發表平台，計有 44 攤位，1,118 人次參與，2 月起因疫情避免群聚，取消辦理。</p> <p>三、協助南部七縣市進行地方創生提案，已辦理 5 場現勘、9 場說明會暨座談會、21 場工作坊及 7 場提案研商會議。</p>
	<p>三、辦理南部地區美學文化體驗活動之規劃、執行與出版。</p>	<p>邀請影響新劇場、斜槓青年創作體、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及阿伯樂戲工場計 4 個劇團演出適合兒童或青少年觀賞之相關劇目各 1 齣，開放報名後有關學校專場計 34 所學校(含偏鄉學校)，計 1,700 人次報名。</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臺南生活美學館 業務	四、辦理南部地區展演藝術活動規劃、執行及出版。	<p>一、「薰風·南方美學」季刊已發行 2 期，印刷 3,000 本，分送至各國中小、文化機構及藝文場館推廣。</p> <p>二、生活美學展示中心辦理 2 檔次展覽，計 1,561 參觀人次。</p> <p>三、藝游空間辦理 3 檔展覽，計 1,231 人次參與。</p> <p>四、第一至第三展室結合藝文團體及藝術創作者辦理多元藝術展覽活動，已展出 29 檔次，計 7,764 人次參與。</p>
	五、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人才培育及研習相關活動。	<p>一、長青研習班開設 41 班次，計 1,025 人次參與。</p> <p>二、生活美學研習班開設 20 班次，計 366 人次參與。</p>
	六、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交流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110 年南部七縣市青年視覺培力計畫藉由提供青年新秀藝術家創作舞台，協力青年藝術家作品展示及增強行銷能量，以增加南部七縣市藝文欣賞人口，計 318 人次參與。
	七、捐助南部地區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藝文展演等。	110 年「推動生活美學暨兒童、青少年劇場發展補助計畫」核定補助 5 案。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五、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p>	<p>一、建構藝術自由支持體系，串連花東藝文團體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及視覺藝術展覽計畫，以提升文化參與。</p>	<p>一、辦理花東生活美學主題展「袁陳鳳榮生活美學藝術作品特展」等 2 檔次，計 1,298 人次參觀。 二、辦理視覺藝術展覽「樹語—廖勝文漆藝創作展」等 13 檔次，計 3,590 人次參觀。</p>
	<p>二、辦理花東音樂扶植計畫及花東原創生活節，以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p>	<p>一、花東音樂扶植計畫已完成勞務委外作業，且細部計畫已奉核，然受疫情影響，尚未執行歌謠傳唱班及音樂創作工坊活動。 二、花東原創生活節藝文服務採購案，6 月 18 日由那個創意有限公司得標，執行期程 110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p>
	<p>三、補助花東地區機關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文化參與、文化體驗教育活動。</p>	<p>一、補助金枝演社劇團、花蓮縣真善美協會及臺東縣臺東市後山生活美學協會，辦理 5 場次活動，計 1,102 人次參與。 二、補助花蓮縣花蓮粥會等 5 個藝文團體辦理書畫聯展，計 1,797 人次參觀。</p>
	<p>四、建立多元文化展演平台，落實文化平權，形塑在地文化藝術活動，促進國際文化交流。</p>	<p>一、「2 後山文學獎暨文學推廣活動」，目前辦理 2 場記者會、3 場後山文學年度新人獎線上媒合會，並辦理文學獎及新人獎徵件。</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臺東生活美學館 業務		<p>二、與台東縣政府、更生日報聯合舉辦 110 年兒童徵文比賽，計 235 人次參與。</p> <p>三、盤點張志焜書畫作品 1,000 件。</p>
	五、深化社區營造，擴大串連文史工作者、社區、學校等組織，提升地方知識傳承和社區治理能量。	辦理 110 年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補助作業，補助花東社區單位計 48 件。
	六、匯聚花東多元音樂、工藝及文創等藝文能量，辦理主題計畫，發揚在地文化。	辦理青少年音樂及舞蹈展演活動，已完成勞務委外作業，且細部計畫已奉核，然受疫情影響，尚未執行。
	七、出版生活美學、地方文史等圖書及刊物。	<p>一、出版曙光季刊春季號及夏季號 2 期，計 2,000 本。</p> <p>二、出版《山海紀：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109 年報》200 本。</p>

# 主 要 表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8,525	19,815	15,420	-1,29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0	280	1,357	0	
	194		04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280	280	1,357	0	
		1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280	280	1,357	0	
		1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80	280	1,35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790	4,146	1,574	-356	
	162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3,790	4,146	1,574	-356	
		1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790	4,146	1,574	-356	
		1	0561400303 資料使用費	12	12	2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2	05614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3,778	4,134	1,549	-356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與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場地及設備出借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110	4,330	5,611	780	
	212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5,110	4,330	5,611	78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5,110	4,330	5,425	780	
		1	0761400102 權利金	3,810	3,810	4,08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2	0761400103 租金收入	1,300	520	1,341	78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租金收入。
		2	07614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	-	18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9,345	11,059	6,879	-1,714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09			9,345	11,059	6,879	-1,714	
		1		9,345	11,059	6,879	-1,714	
			1	-	-	66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員工考績獎金等繳庫數。
			2	9,345	11,059	6,813	-1,714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美術館、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及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出售出版品、典藏品圖檔使用費及辦理美術研習等收入。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1	5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518,089	634,802	-116,713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		5361400000 文化支出	518,089	634,802	-116,713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2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151,330	242,467	-91,137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3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52,575	74,035	-21,46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61,711	64,978	-3,267	(1)人員維持費22,5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106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18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館舍空間改善及機電設備更新等經費21,399千元。 (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22,8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藝文展演及文化平權推展等經費167千元。 1. 本年度預算數61,711千元，包括人事費23,711千元，業務費32,346千元，設備及投資735千元，獎補助費4,91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3,7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退休離職儲金等109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0,6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館舍屋頂防水隔熱工程等經費1,961千元。 (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27,3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中臺灣藝文起飛推廣等經費1,415千元。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63,322	65,684	-2,362	1. 本年度預算數63,322千元，包括人事費24,520千元，業務費33,562千元，設備及投資4,311千元，獎補助費92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4,520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017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5,6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建築物沉陷及漏水改善工程等經費4,250千元。 (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13,1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區域文化近用及藝術交流等經費5,595千元。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52,530	53,670	-1,140	1. 本年度預算數52,530千元，包括人事費23,787千元，業務費25,363千元，設備及投資715千元，獎補助費2,665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3,787千元，較上年度核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1,000	1,000	0	<p>實減列人事費5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1,5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辦公環境美化等經費839千元。</p> <p>(3)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經費17,2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原創生活節推廣活動等經費1,974千元。</p> <p>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p>



本  
頁  
空  
白

# 附 屬 表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8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照契約所定之賠償。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0	
	194			04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280	
		1		0461400300 賠償收入	280	
			1	0461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80	1. 國立臺灣美術館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計列180千元。 2.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計列100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4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2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美術館資料中心閱覽證收費標準。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	
	162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2	
		1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	
			1	0561400303 資料使用費	12	國立臺灣美術館閱覽室辦證費收入。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4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778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b>歲 入 項 目 說 明</b>						

- |                                |   |
|--------------------------------|---|
| <p>一、項目內容<br/>館舍場地暨設備出借收入。</p> | <p>二、法令依據<br/>1. 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設備使用及收費標準。<br/>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場地暨設備使用規費收費標準。<br/>3.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場地使用規費收費標準。<br/>4.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規費收費標準。</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62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778	
				05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3,778	
				0561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778	
				05614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3,778	1. 國立臺灣美術館演講廳等場地暨設備出借收入，計列120千元。 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館舍場地出借收入，計列288千元。 3.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研習教室、國際會議廳及演藝廳出借收入，計列3,070千元。 4.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禮堂、視聽教室及研習教室等出借收入，計列300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07614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3,81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8條規定園區委託民間機構營運。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810	
	212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3,81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3,810	
			1	0761400102 權利金	3,810	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3,810千元，包括： 1. 國立臺灣美術館咖啡廳及餐飲販賣部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1,990千元。 2. 國立臺灣美術館停車場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1,170千元。 3. 國立臺灣美術館精品店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650千元。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07614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30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國立臺灣美術館場地委外經營租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p>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00	
	212			07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300	
		1		0761400100 財產孳息	1,300	
			2	0761400103 租金收入	1,300	國立臺灣美術館精品店、咖啡廳及餐飲販賣部等場地委外經營租金收入。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1400200 雜項收入	-12614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9,345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辦理美術研習及講座活動等報名費收入。
2. 出版品委託販售收入及典藏品圖檔使用費收入。
3. 員工借用停車場與宿舍之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2. 國立臺灣美術館數位典藏內容授權作業要點。
3. 國立臺灣美術館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
4. 國立臺灣美術館單房間職務宿舍管理要點。
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職務宿舍管理要點。
6.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員工宿舍管理要點。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9,345	
	209			12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9,345	
		1		1261400200 雜項收入	9,345	
			2	12614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9,34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美術研習等報名費收入50千元。</li> <li>2. 國立臺灣美術館出版品委託販售收入、典藏品圖檔使用費收入、員工借用停車場與宿舍之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等，計列3,150千元。</li> <li>3.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辦理各項講座、體驗營活動等報名費收入，計列56千元。</li> <li>4.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出版品委託販售收入，計列40千元。</li> <li>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辦理文化研習活動報名費收入，計列2,525千元。</li> <li>6.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計列32千元。</li> <li>7.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辦理各項藝文及長青班研習報名費收入，計列3,440千元。</li> <li>8.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費及管理費收入，計列52千元。</li> </ol>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5,621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3,845	國立臺灣美術館	國立臺灣美術館預算員額104人，包括職員57人、工友4人、技工19人、駕駛2人及約僱2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103,845千元。	
1000 人事費	103,84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7,88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94			
1030 獎金	13,990			
1035 其他給與	1,664			
1040 加班值班費	5,69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3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490			
1055 保險	6,82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776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31,77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55千元。 2. 水費500千元、電費10,980千元，合共11,480千元。 3. 電話費（含網路）1,200千元、郵資100千元，合共1,300千元。 4. 行政資訊管理系統及電腦維護費，計列249千元。 5.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及電動機車電池等一般公務所需租金，計列66千元。 6. 繳交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計列58千元。 7. 車輛保險費6千元、館舍建物及辦公設備之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暨財產保險186千元，合共192千元。 8. 律師諮詢費及員工在職訓練外聘講座鐘點費等（含員工協助方案10千元），計列90千元。 9. 文具用品237千元、油料費90千元，合共327千元。 10. 員工及臨時人員文康活動費270千元、守衛小隊服裝費20千元，合共290千元。 11. 館舍及宿舍環境清潔消毒（含勞務承攬9人3,456千元），計列5,700千元。 12. 園區綠化清潔4,430千元（含勞務承攬8人3
2000 業務費	30,432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2006 水電費	11,480			
2009 通訊費	1,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2024 稅捐及規費	58			
2027 保險費	19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2051 物品	327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9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64			
2072 國內旅費	290			
2081 運費	10			
2093 特別費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94			
3035 雜項設備費	94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5,6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00 獎補助費	1,250		,072千元)、園區與美術街雕塑品清潔維護475千元, 合共4,905千元。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8		13. 辦公房舍修繕費, 計列1,000千元。
4075 差額補貼	250		14. 公務車輛養護費106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 合共126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72		15. 館舍安全防護保全暨全館機電相關設備及系統保養維運(含勞務承攬5人2,700千元), 計列4,164千元。
			16.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290千元、運費10千元, 合共300千元。
			17. 首長特別費, 計列130千元。
			18. 購置辦公室事務機器等雜項設備, 計列94千元(資本門)。
			19.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 計列928千元。
			20. 依照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第六條及第十二條規定標準辦理,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補貼, 計列250千元。
			21.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計列72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台。
2. 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3. 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4. 辦理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5. 辦理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預期成果：

1. 提升國民藝術創作自由支持體系與欣賞質能，培育視覺藝術人才及青年藝術家創作，保存維護國內現存的重要美術作品。
2. 保存維護美術文化財產，激勵現代美術創作，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並促進世界美術交流。
3. 形塑臺灣美術特色，再現土地與人民的共同記憶及呈顯藝術多樣性成就。
4. 結合國內科技藝術機構及藝文創意團體，培育新世代、新科技藝術跨域合作人才，創造臺灣科技具競爭力之優勢。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美術推展工作	115,701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15,70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89,534		1. 辦理臺灣美術家傳記叢書出版及臺灣資深藝術家影音紀錄片攝製，計列7,716千元（含資本門12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4		
2006 水電費	1,000		
2009 通訊費	701		2. 出版美術研究論文集、「臺灣美術」館刊、年報等，舉辦研討會、論壇、座談會等學術活動，建置臺灣美術知識庫，辦理影音藝術推展及召開諮詢會議等，計列2,795千元（含資本門82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253		
2018 資訊服務費	3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7		
2027 保險費	3,369		3. 協助辦理美術研究發展事務臨時人員3人1,582千元、協助辦理展覽業務臨時人員5人3,100千元、協助辦理大門服務等臨時人員9人4,648千元、協助辦理圖書文藝事務臨時人員3人1,511千元、辦理園區巡邏勞務承攬（24小時三班制）6人3,294千元及展場值勤勞務承攬33人（含假日人力7人）8,168千元，合共22,30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84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59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5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2		
2051 物品	2,384		
2054 一般事務費	52,862		4. 辦理展覽活動刊登雜誌廣告等行銷宣傳828千元，辦理美術活動及業務宣導廣播與電子網路等媒體行銷推廣325千元，合共1,153千元（政策宣導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1,107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8		
2078 國外旅費	502		
2081 運費	10,607		5. 辦理常設展、主題規劃展、邀請展、申請展、全國美術展等展覽業務（含原住民族經費300千元），計列7,276千元（含資本門11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82		
3000 設備及投資	19,90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79		6. 辦理亞洲藝術雙年展、臺灣美術雙年展、威尼斯建築雙年展、國際策畫合作主題展及國際交流展等，計列30,31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8,487		
3040 權利	241		
4000 獎補助費	6,260		7. 赴法國辦理臺灣藝術主題展及藝術家個展交流計畫國外旅費356千元、赴新加坡辦理東南亞藝術與文獻檔案蒐藏計畫國外旅費146
4085 獎勵及慰問	6,26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千元，合共502千元。</p> <p>8. 亞洲藝術收藏與市場交易考察計畫大陸地區旅費，計列38千元。</p> <p>9. 辦理典藏品保險、藝術品購藏審查會議及作品蒐藏之收退件包裝運輸等，計列2,224千元。</p> <p>10. 辦理典藏品整飭、編目、點檢、數位化、翻譯、著作財產權法律諮詢及編印典藏目錄等，計列973千元。</p> <p>11. 辦理典藏品維護修復、藏品保存盒及保護材等，計列3,790千元。</p> <p>12. 辦理藝術品典藏環境管控、清潔維護、消毒與科學檢驗，各項修復器材與儀器設備之管理，檢測儀器與RFID系統之維運、材料等，計列626千元。</p> <p>13. 辦理典藏庫房24小時溫控營運電費，計列1,000千元。</p> <p>14. 辦理記者聯誼及媒體聯繫等相關費用，計列76千元。</p> <p>15. 藝術向下扎根，辦理國小學童、青少年及美術相關親子活動，計列913千元。</p> <p>16. 鼓勵大專院校學生及一般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辦理藝術講座及導賞學習推廣活動，計列756千元。</p> <p>17. 藝術資源分享，辦理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邀約活動（含原住民族經費50千元），計列570千元。</p> <p>18. 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辦理志工培訓及教師與藝文相關人員研習活動等，計列836千元。</p> <p>19. 配合重要節慶，辦理版印年畫徵件及展覽業務、美術家聯誼及多元跨域之生活美學推廣活動，計列3,234千元（含資本門28千元）。</p> <p>20. 辦理資料中心讀者服務，美術圖書與非書資料管理，購置中外文電子及紙本美術期刊，充實藝術類電子資源，辦理出版品交流，辦理知識管理及個資保護等，計列2,009千元。</p> <p>21. 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軟硬體、網站及各</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項資訊管理系統維護、網站資料翻譯，電腦耗材及資訊設備零組件購置等，計列470千元。</p> <p>22. 辦理兒童繪本區親子閱讀及延伸活動，計列200千元。</p> <p>23. 辦理藝術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設備等，計列594千元（資本門）。</p> <p>24. 從美術史脈絡體系及藝術家創作系譜等蒐藏購置臺灣及亞洲代表性藝術家作品，計列17,176千元（資本門）。</p> <p>25. 辦理網路設備、個人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伺服器軟硬體及儲存備份系統等汰換，計列585千元（資本門）。</p> <p>26. 購置美術圖書、影音資料及兒童繪本圖書等充實美術資源，辦理資料中心及兒童繪本區營運、館史資料管理及個資保護等業務所需相關設備，計列1,311千元（資本門）。</p> <p>27. 依照全國美術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4,000千元（獎勵金）。</p> <p>28. 依照第20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260千元（獎勵金）。</p> <p>29. 依照版印年畫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000千元（獎勵金）。</p>
02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20,485	國立臺灣美術館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規劃總經費302,280千元，執行期間為108至111年，108至110年已編列223,080千元，本年度續編76,881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0,485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6,998		
2009 通訊費	33		
2018 資訊服務費	1,8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4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2051 物品	130		
2054 一般事務費	9,530		
2072 國內旅費	60		
2081 運費	800		
2084 短程車資	15		
			<p>1. 科技藝術跨域合作計畫，將擴大數位科技結合及應用範疇，持續推進臺灣科技藝術之發展優勢，培育產出更具能量的科藝創作者，進而推上國際舞台，並藉由數位影音和科普教育觸及更多民眾，以多元方式提升民眾對於藝術和科技的興趣及關注，計列17,850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 協助辦理本計畫業務及展演活動臨時人員6人酬金，計列3,000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987		(2)辦理數位科技通訊及郵資等，計列3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987		(3)邀請專家學者、藝術家參與各項科技融藝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所需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13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500		(4)辦理各項科技藝術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500		(5)辦理各項科技藝術展演策展規畫、展場空間設計、作品裝置、文宣設計、編輯印製、佈卸展及運輸等，計列9,998千元。
			(6)辦理科技藝術展演、教育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傳刊登雜誌等廣告（政策宣導經費），計列104千元。
			(7)辦理科技藝術跨界創作補助專案，計列2,500千元。
			(8)辦理網站維運、數位科技展演設備之維修與購置等，計列1,988千元（含資本門188千元）。
			2. 藏品科技應用跨域擴散計畫，透過國內外博物館及美術館藝術藏品科技技術應用案例，吸取國際創新之研發技術應用趨勢與情報蒐集，作為未來科技與藝術藏品跨領域結合發展之參考，應用於展覽與論壇活動，促進國際交流與推廣，計列2,635千元，其項目包括：
			(1)以典藏藝術品數位內容結合新穎科技之增值應用開拓創新價值，採取具實驗性的探索方式，從典藏作品中擷取創作元素，轉化為生動的3D動態影像，讓觀者置身虛實互換的體驗感受空間，計列1,067千元（含資本門799千元）。
			(2)辦理本計畫諮詢、審查業務相關會議委員出席費及交通費等，計列75千元。
			(3)協助辦理本計畫業務執行臨時人員2人酬金，計列1,450千元。
			(4)辦理本計畫活動所需通訊、郵資、材料費與車資等，計列43千元。
03 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15,144	國立臺灣美術館	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規劃總經費796,247千元，執行期間為110至113年，110年已編列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00 業務費	8,372		204,12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04,445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5,144千元，內容如下： 1.以新的科技設備建置災害應變體系、建置電力需量安控系統、建築照明情境管理系統、更新展場智能設施，以強化本館公共安全並提升綠能的永續發展（含勞務承攬3人2,100千元），計列5,141千元（含資本門2,944千元）。 2.建置智慧庫房、防災科技、資訊平台、發展智慧管控、相關硬體設備購置、建立顏料分析資料庫、進行藏品科學檢測、規劃典藏品互動多媒體平台與設計數位內容及相關推廣活動等（含臨時人員3人2,175千元），計列8,315千元（含資本門3,290千元）。 3.建立展品實境互動導覽之科技運用，計列1,688千元（含資本門538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1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175		
2051 物品	1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95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7		
3000 設備及投資	6,77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4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78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38		
3035 雜項設備費	3,508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北部九縣市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
2. 辦理都會型社區營造，培育社區人才，推動社會實驗工作，並強化與第二部門合作，實踐擴大參與。
3. 辦理藝術活動之人才培育及活動輔導，提供藝文成長養分。
4. 辦理文化平權活動，推動文化體驗，提升民眾文化近用環境。
5. 整合區域文化資源，以109~111年為期，分年規劃各2條文化廊帶，培訓夥伴、轉譯在地知識、串連109年社區據點，提供多元體驗，打造國際品牌。

預期成果：

1.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區域特色和族群文化底蘊，發掘及營造自身生活特色之美，為社區文化保存及社區生活美學扎根佈樁。
2. 提供青年創作者舞台，成為文化發展新動力。
3. 以文化體驗與地方學推動生活美學，並照顧不同群體的文化近用需求，實現文化公民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2,547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2,547千元。
1000 人事費	22,5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0		
1030 獎金	3,533		
1035 其他給與	376		
1040 加班值班費	88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55		
1055 保險	1,51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183		
2000 業務費	6,145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006 水電費	465		
2009 通訊費	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2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9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5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50		
2054 一般事務費	2,41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8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72 國內旅費	98		，計列150千元。
2081 運費	10		11. 館舍環境美化、保全、消防安全、員工文康活動費及各項業務聯繫接待等費用（含勞務承攬5人2,336千元），計列2,415千元。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1,02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86		12.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2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4		13.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6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		
4000 獎補助費	18		14. 飲水機、電話、電梯維護保養及雜項設施維護等，計列16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5.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98千元。
			16. 公物運費，計列10千元。
			17.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8. 辦公廳舍維修等經費，計列686千元（資本門）。
			19. 購置各項行政用資訊設備，計列134千元（資本門）。
			20.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200千元（資本門）。
			21.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8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2,84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2,84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0,246		1. 推廣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社區營造、社區藝術表演等業務，計列21,016千元，內容如下：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63		(1) 租用辦理展覽演出活動等所需器材租金，計列763千元。
2027 保險費	820		(2) 館藏品、活動展覽作品與參加人員及志工保險費，計列82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57		(3)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業務執行之臨時人員5人酬金，計列2,45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796		(4) 辦理生活美學系列講座、人才培育講習訓練等講師鐘點費、美藝活動諮詢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表演藝術活動演出費及館訊稿費等，計列4,796千元。
2051 物品	177		(5) 各項活動展覽用材料、訂閱藝文期刊等物品，計列17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172		(6) 辦理展覽活動刊登雜誌廣告、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導廣播與電子網路等媒體宣傳
2072 國內旅費	658		
2081 運費	403		
4000 獎補助費	2,59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29		
4085 獎勵及慰問	57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廣告，計列442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p> <p>(7)辦理表演藝術團隊演出、藝術行銷推廣活動、美學主題展、生活美學系列講座、文化體驗、文化平權推廣、藝文交流，辦理人才培育、社區營造、社區母語（多元語言）及戀戀山海廊帶文化特色等計畫，計列9,730千元。</p> <p>(8)辦理業務所需差旅費，計列658千元。</p> <p>(9)展演活動物品運費，計列403千元。</p> <p>(10)依照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辦理生活美學相關競賽作業要點編列獎金，計列570千元（獎勵金）。</p> <p>(11)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計列200千元。</p> <p>2.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閱讀、地方學、高齡人口活化及社區藝術表演等，計列1,829千元。</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計畫內容： 推展中部四縣市各項文化活動、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社造人才培訓、社會教育、文化體驗、族群共融文化近用及營造無障礙文化近用環境等活動。		預期成果： 預計於中部四縣市地區，落實文化扎根、區域文化資源整合及強化文化公民之觀念，並推展生活美學運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23,71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711千元。
1000 人事費	23,71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2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8		
1030 獎金	3,441		
1035 其他給與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6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21		
1055 保險	1,55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657		
2000 業務費	9,886		
2003 教育訓練費	42		
2006 水電費	1,346		
2009 通訊費	500		
2018 資訊服務費	477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2027 保險費	15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2051 物品	315		
2054 一般事務費	6,40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1		
2072 國內旅費	40		
2081 運費	2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68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4		
3020 機械設備費	142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5		14. 館舍建築及戶外設施改善等，計列286千元（資本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15. 購置個人電腦5台、筆記型電腦6台及資安設備等資訊軟硬體設備（汰換大陸品牌電腦設備），計列295千元（資本門）。
4000 獎補助費	90		16. 購置辦公事務等相關設備，計列100千元（資本門）。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0		17.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90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7,343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7,34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460		1. 辦理生活美學、文化體驗教育、青少年藝術育成基地、視障者文化體驗、藝術展演及文化近用之調查、研究、藝文書籍編輯出版及相關活動輔導、人才培訓、文化研習、社會教育等策劃執行所需經費，計列11,815千元，其項目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62		(1) 員工教育訓練32千元、國內洽公出差旅費160千元，合共192千元。
2009 通訊費	190		(2) 辦理各項主題展、邀請展等展覽業務經費，計列1,139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		(3) 辦理本館志工訓練研習、保險及志工業務交流參訪活動等，計列344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15		(4) 編印出版各類叢書、畫冊及文化研習活動簡章、手冊、教材印刷等經費，計列840千元。
2027 保險費	290		(5) 辦理各項展演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35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200		(6) 辦理多元型態藝文展演經費，計列1,34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32		(7) 辦理各類生活美學文化研習、社會教育活動等經費，計列2,504千元。
2051 物品	1,088		(8) 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之臨時人員4人酬金，計列2,2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926		(9) 辦理點字書、數位有聲書製作及閱讀推廣活動，計列6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		(10) 辦理「中華民國111年度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活動，計列1,641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80		(11) 辦理藝文扎根推廣、青創藝廊等計畫經
2081 運費	422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54		
3035 雜項設備費	54		
4000 獎補助費	4,82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48		
4085 獎勵及慰問	2,481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費，計列400千元。</p> <p>(12)展覽場館各項設施、設備維護費，計列34千元。</p> <p>(13)辦理學生書法比賽依簡章發放獎金，計列221千元（獎勵金）。</p> <p>2.辦理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平臺之策劃與執行，進行社區營造規劃、輔導、人才培訓、獎勵，建立地方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及社區藝文展演；辦理身心障礙藝文、文化志工、藝文競賽及小鎮藝術節等業務，以達公共性與在地化，實現文化平權，建構美好、均衡、共好之公民社會，計列15,474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員工教育訓練費30千元、國內洽公出差旅費200千元，合共230千元。</p> <p>(2)辦理各項活動郵電通訊費、辦公用具、文具紙張及印刷等，計列203千元。</p> <p>(3)辦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徵選及推廣活動，計列3,154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010千元）。</p> <p>(4)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活動」、「文化志工業務行政人員交流工作坊」、「文化志工團隊重要幹部研訓」等業務，計列3,111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250千元）。</p> <p>(5)辦理中臺灣社區訪視輔導業務，計列612千元。</p> <p>(6)辦理小鎮藝術節業務，計列1,524千元。</p> <p>(7)辦理寫生比賽暨優勝作品巡迴展業務，計列1,530千元。</p> <p>(8)辦理中臺灣在地知識學共筆與增值推廣、社造藝術方舟（社區藝術駐地共創人文）等計畫經費，計列2,690千元。</p> <p>(9)辦理各項社造及藝文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72千元。</p> <p>(10)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社區及部落藝文推廣等相關系列文化活動，以落實公民文化權，計列2,348千元。</p> <p>3.購置生活美學展演、社區營造業務等所需設</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施設備，計列54千元（資本門）。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3,322
-----------	----------------------	------	--------

計畫內容：

1. 盤整南部區域社造資源，進行調查、研究、編輯、出版。
2. 建置南部區域社造平台，促進區域交流、人才培育及研習
3. 推動南部區域性文化平權，建置區域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推動平台。
4. 培力、推展兒童青少年戲劇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5. 辦理南部地區美學文化體驗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6. 辦理南部地區展演藝術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7. 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研習與交流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8. 捐補助南部地區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藝術活動。

預期成果：

1. 鼓勵社區建立跨領域、跨場域、跨世代的合作交流平台，透過多元豐富主題，呈現在地特色，創造社區新力。
2. 深根在地文化內涵，落實文化平權及社區營造。
3. 建置兒童青少年戲劇培力基地，結合表演藝術專業團隊，增加兒童青少年參與表演藝術機會。
4. 推動文化美學體驗活動，豐富常民美學生活。
5. 推動特色藝文展演，增加藝文參與人口。
6. 厚植民眾藝術欣賞涵養，建構美感生活環境。
7. 建立產官學與其他團體合作機制，促進文化藝術交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52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1人、技工1人及駕駛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520千元。
1000 人事費	24,52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99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1030 獎金	3,596		
1035 其他給與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4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5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88		
1055 保險	1,49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5,675		
2000 業務費	21,484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2006 水電費	4,390		
2009 通訊費	5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0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2024 稅捐及規費	16		
2027 保險費	8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4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		
2051 物品	851		
2054 一般事務費	7,02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4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6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3,3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46	國立臺南生活美 學館	<p>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含勞務承攬14人6,234千元、員工協助方案20千元），計列6,770千元。</p> <p>9.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941千元。</p> <p>10. 公務車輛養護費40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16千元，合共56千元。</p> <p>11. 水電消防空調視聽設備委外操作養護費，計列2,946千元。</p> <p>12. 國內出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運費等，計列307千元。</p> <p>13.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p> <p>14. 辦理建築物沉陷及漏水改善工程計畫，計列3,751千元（資本門3,501千元）。</p> <p>15. 辦公室及機電設備等修繕增置，計列410千元（資本門）。</p> <p>16. 購置辦公設備、資訊設備及電腦軟體，計列231千元（資本門）。</p> <p>17.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31千元。</p> <p>18.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8千元。</p> <p>本計畫共需經費13,127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研究調查與發展南部七縣市社區文化生活美學等相關業務，計列1,838千元（含資本門90千元）。</p> <p>2. 辦理區域社區營造及社區文化生活美學等各項活動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計列13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p> <p>3. 辦理區域性社區營造推展計畫，計列3,810千元，其項目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推展藝術轉動社區計畫，計列2,31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辦理南臺灣多元文化平權推展計畫（社區影展），計列1,500千元。</p> <p>4. 辦理生活美學研習與推廣活動，計列1,050千元。</p> <p>5. 辦理高齡者研習與推廣活動，計列1,150千元。</p>
2072 國內旅費	225		
2081 運費	77		
2084 短程車資	5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4,14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51		
3020 機械設備費	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3		
3035 雜項設備費	88		
4000 獎補助費	49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31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3,127		
2000 業務費	12,078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5		
2018 資訊服務費	26		
2027 保險費	1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49		
2051 物品	120		
2054 一般事務費	6,588		
2072 國內旅費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169		
3035 雜項設備費	169		
4000 獎補助費	88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		6.推動文化藝術展演、生活美學之策畫、執行、調查、培力、出版及印刷等，計列3,690千元，其項目包括： (1)辦理視覺藝術展覽業務，計列1,200千元。 (2)推展兒童、青少年劇場等表演藝術，計列2,360千元。 (3)辦理文化體驗、文化近用、文化平權等各項活動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計列13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7.辦理志工相關業務，計列500千元。 8.辦理演藝廳、展覽室、研習班等設備購置，計列79千元（資本門）。 9.辦理區域性推展地方文化補助計畫、推動藝文展演暨美學體驗補助計畫，計列880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計畫內容：	1. 辦理花東生活美學藝術展演、原創生活節、後山文學獎及島嶼音樂季等業務之推廣。 2. 其他配合文化部政策推動及在地文化發展之事務。	預期成果：	1. 培育藝術、文學人才及促進藝術文化發展與交流。 2. 發揚在地特色生活文化，積累原創藝術人才庫，建構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推動平台。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23,787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19人，包括職員17人及工友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787千元。
1000 人事費	23,78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5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17		
1030 獎金	3,683		
1035 其他給與	304		
1040 加班值班費	1,08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8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73		
1055 保險	1,37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511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1,51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486		1. 辦理員工在職進修、教育訓練及相關法規研討會，計列50千元。 2. 水費20千元，電費800千元，合共820千元。 3. 郵資100千元、電話費200千元，數據通訊費300千元，合共600千元。 4. 館內行政資訊系統維護費，計列100千元。 5.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費及其他規費，計列15千元。 6. 車輛保險費3千元、館舍產物及辦公設備之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30千元，合共33千元。 7. 辦理標案審查出席費、員工講習鐘點費（含員工協助方案2千元），計列50千元。 8. 辦公室物品及油料費，計列480千元。 9. 印刷、業務聯繫、接待、協調、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計列467千元。 10. 辦理各項行政及業務事務之臨時人員7人酬金，計列3,542千元。 11. 外包館舍保全及清潔勞務承攬5人，計列2,698千元。 12. 辦公房舍維護整修費用，計列694千元。 13. 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保養費，計列27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06 水電費	820		
2009 通訊費	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51 物品	480		
2054 一般事務費	3,16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1		
2072 國內旅費	500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71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6		
3035 雜項設備費	489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10		14. 公務用儀器及設備養護費，計列311千元。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298		15. 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及聘請講師於臺澎金馬等地區所需之差旅費，計列5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16.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7. 資訊硬體設備汰換226千元、雜項設備汰換489千元，合共715千元（資本門）。
			18.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298千元。
			19.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2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7,232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7,23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4,877		1. 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與社區藝術展演及相關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計列16,329千元，其項目包括：
2027 保險費	70		(1)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常設展業務活動所需保險費，計列7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0		(2) 辦理推動花東地區生活美學理念各項業務活動所需出席費、講師鐘點費、稿費及表演費，計列900千元。
2051 物品	500		(3) 辦理各項活動所需之物品，消耗品300千元、非消耗品200千元，合共5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2,560		(4) 辦理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導等媒體宣傳廣告，計列32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790		(5) 辦理活動所需之印刷、錄影費、宣傳費、印製文化景觀書籍、美學月刊及教育宣導計畫等，計列1,737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57		(6) 辦理島嶼音樂季推廣活動，計列3,5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355		(7) 辦理後山文學獎（營）推廣活動，計列3,950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452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3		(8) 辦理原創生活節推廣活動，計列3,5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452		(9) 辦理文化百老匯青少年演出計畫，計列1,000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0)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計列790千元。 (11)辦理沖繩及花東島嶼文化交流所需國外旅費，計列57千元。 2.輔導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協會或社團，辦理各項文化藝術產業及生活美學相關活動所需之獎補助費，計列903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按經常支出總額的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135,621	151,330	52,575	61,711	63,322	52,530
1000 人事費	103,845	-	22,547	23,711	24,520	23,78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7,880	-	13,543	14,241	14,999	13,95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94	-	1,240	1,178	1,208	817
1030 獎金	13,990	-	3,533	3,441	3,596	3,683
1035 其他給與	1,664	-	376	336	336	304
1040 加班值班費	5,691	-	888	971	940	1,08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37	-	-	368	258	8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490	-	1,455	1,621	1,688	1,673
1055 保險	6,826	-	1,512	1,555	1,495	1,379
2000 業務費	30,432	114,904	26,391	32,346	33,562	25,363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74	80	104	50	50
2006 水電費	11,480	1,000	465	1,346	4,390	820
2009 通訊費	1,300	734	300	690	515	600
2015 權利使用費	-	1,253	-	1	-	-
2018 資訊服務費	249	3,201	550	477	532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707	825	615	220	-
2024 稅捐及規費	58	-	15	13	16	15
2027 保險費	192	3,369	910	446	200	10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7,466	3,915	2,200	3,400	3,5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3,739	4,896	3,268	5,161	95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25	-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2	-	-	-	-
2051 物品	327	2,614	327	1,403	971	98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95	67,342	12,587	20,335	13,608	15,72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	20	150	941	6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6	-	65	40	56	2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64	47	168	295	2,946	311
2072 國內旅費	290	1,167	756	420	375	1,29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38	-	-	-	-
2078 國外旅費	-	502	-	-	-	57
2081 運費	10	11,407	413	424	77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2084 短程車資	-	197	-	20	5	-
2093 特別費	130	-	99	99	99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94	27,666	1,020	735	4,311	71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940	686	144	3,751	-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786	-	-	-	-
3020 機械設備費	-	-	-	142	160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717	134	295	143	226
3035 雜項設備費	94	22,982	200	154	257	489
3040 權利	-	241	-	-	-	-
4000 獎補助費	1,250	8,760	2,617	4,919	929	2,66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1,829	2,348	380	903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928	-	-	90	31	298
4075 差額補貼	250	-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72	6,260	588	2,481	18	1,46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2,500	200	-	500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000				518,089
1000 人事費	-				198,4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04,62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9,17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4,637
1030 獎金	-				28,243
1035 其他給與	-				3,016
1040 加班值班費	-				9,57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3,44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2,927
1055 保險	-				12,767
2000 業務費	-				262,998
2003 教育訓練費	-				413
2006 水電費	-				19,501
2009 通訊費	-				4,139
2015 權利使用費	-				1,254
2018 資訊服務費	-				5,10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2,433
2024 稅捐及規費	-				117
2027 保險費	-				5,2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30,52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8,104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25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2
2051 物品	-				6,622
2054 一般事務費	-				143,19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80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31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5,231
2072 國內旅費	-				4,298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38
2078 國外旅費	-				559
2081 運費	-				12,331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4 短程車資	-				222
2093 特別費	-				526
3000 設備及投資	-				34,54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5,521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786
3020 機械設備費	-				30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515
3035 雜項設備費	-				24,176
3040 權利	-				241
4000 獎補助費	-				21,14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5,46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				1,347
4075 差額補貼	-				250
4085 獎勵及慰問	-				10,883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3,200
6000 預備金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1				文化部主管				
	5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98,410	262,998	21,140	-
				文化支出	198,410	262,998	21,140	-
		1		一般行政	103,845	30,432	1,250	-
		2		美術館業務	-	114,904	8,760	-
		3		生活美學業務	94,565	117,662	11,130	-
			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22,547	26,391	2,617	-
			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23,711	32,346	4,919	-
			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24,520	33,562	929	-
			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23,787	25,363	2,665	-
		4		第一預備金	-	-	-	-

術館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483,548	-	34,541	-	-	34,541	518,089
1,000	483,548	-	34,541	-	-	34,541	518,089
-	135,527	-	94	-	-	94	135,621
-	123,664	-	27,666	-	-	27,666	151,330
-	223,357	-	6,781	-	-	6,781	230,138
-	51,555	-	1,020	-	-	1,020	52,575
-	60,976	-	735	-	-	735	61,711
-	59,011	-	4,311	-	-	4,311	63,322
-	51,815	-	715	-	-	715	52,530
1,000	1,000	-	-	-	-	-	1,000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1	5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	5,521	1,786	302
				5361400000 文化支出	-	5,521	1,786	302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	-	-	-
			2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	940	1,786	-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	4,581	-	302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	686	-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144	-	142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3,751	-	160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	-	-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2,515	24,176	241	-	-	-	34,541	
-	2,515	24,176	241	-	-	-	34,541	
-	-	94	-	-	-	-	94	
-	1,717	22,982	241	-	-	-	27,666	
-	798	1,100	-	-	-	-	6,781	
-	134	200	-	-	-	-	1,020	
-	295	154	-	-	-	-	735	
-	143	257	-	-	-	-	4,311	
-	226	489	-	-	-	-	715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4,62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4,637	
六、獎金	28,243	
七、其他給與	3,016	
八、加班值班費	9,579	
九、退休退職給付	3,447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927	
十一、保險	12,76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98,410	

國立臺灣美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5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28	128	-	-	-	-	-	-	11	11	22	24	3	3
		1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7	57	-	-	-	-	-	-	4	4	19	21	2	2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71	71	-	-	-	-	-	-	7	7	3	3	1	1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8	-	-	-	-	-	-	1	1	1	1	1	1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 務	17	17	-	-	-	-	-	-	2	2	-	-	-	-



術館及所屬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2	22	-	-	186	188	188,831	189,171	-340	
-	-	22	22	-	-	104	106	98,154	98,459	-305	國立臺灣美術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1人17,466千元、勞務承攬64人22,790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2人，經費9,228千元。 2.美術推展工作，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0人，經費10,841千元；勞務承攬39人，經費11,462千元。 3.科技藝術共生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經費4,450千元。 4.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人，經費2,175千元；勞務承攬3人，經費2,100千元。
-	-	-	-	-	-	82	82	90,677	90,712	-35	
-	-	-	-	-	-	21	21	21,659	21,489	17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3,915千元及勞務承攬5人2,336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人，經費1,458千元；勞務承攬5人，經費2,336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人，經費2,457千元。
-	-	-	-	-	-	21	21	22,740	22,635	10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2,200千元及勞務承攬13人5,667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3人，經費5,667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經費2,200千元。
-	-	-	-	-	-	21	21	23,580	23,920	-34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3,400千元及勞務承攬14人6,234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	-	-	-	-	-	19	19	22,698	22,668	3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3,542千元及勞務承攬5人2,698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5.07	1,798	1,668	30.00	50	51	28	AQF-6715。 國立臺灣美術 館。
1	轎式小客車	4	98.04	1,800	1,668	30.00	50	28	15	4482-WG。 國立彰化生活 美學館。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800	1,668	30.00	50	38	14	6513WQ。 國立臺南生活 美學館。
1	轎式小客車	4	98.06	1,798	852 972	30.00 14.60	26 14	51	16	4657-VY。 國立新竹生活 美學館，油氣 雙燃料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9.03	1,798	1,668	30.00	50	9	15	BDV-6328。 國立臺東生活 美學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99.05	2,198	852 972	30.00 14.60	26 14	51	34	9521ZF。 國立臺灣美術 館，油氣雙燃 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2	124	312	30.00	9	2	2	067-CQC。國 立新竹生活美 學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49	624	30.00	19	2	2	199-QGH、200 -QGH。國立臺 南生活美學館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3	125	60	30.00	2	1	1	ACX-5933。國 立彰化生活美 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3.06	125	60	30.00	2	1	1	287-NYZ。國 立彰化生活美 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9.09	0	0	0.00	0	2	1	EPD-6973電動 車(重型)，國 立臺灣美術館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9.12	0	0	0.00	0	2	1	EWM-0521電動 車(輕型)，國 立臺灣美術館 。
	合 計				11,376		311	238	130	

預算員額： 職員 128 人 技工 2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3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2 人  
 工友 1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86 人

國立臺灣美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6	99,419.16	2,255,391	2,366	-	-	-
二、機關宿舍	6	1,823.47	26,573	419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2	1,386.21	21,902	88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4	437.26	4,671	331	-	-	-
三、其他	10	-	5,258	20	-	-	-
合 計		101,242.63	2,287,222	2,805		-	-

## 術館及所屬

### 舍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99,419.16	-	-	2,366
-	-	-	-	-	1,823.47	-	-	419
-	-	-	-	-	-	-	-	-
-	-	-	-	-	1,386.21	-	-	88
-	-	-	-	-	437.26	-	-	331
-	-	-	-	-	-	-	-	20
-	-	-	-	-	101,242.63	-	-	2,80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11-111 國內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閱讀、地方美學、高齡人口活化及社區藝術表演等。	-
(2)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11-111 國內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會教育、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等文化活動經費。	-
(3)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11-111 國內團體	捐助南部七縣市國內團體辦理推展地方文化、推動藝文展演暨美學體驗等活動經費。	-
(4)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1	111-111 國內團體	補助花東地區團體、協會辦理生活美學業務。	-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
(1)536140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1-111 退撫基金	退休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
(2)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11-111 退撫基金	退休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
(3)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1-111 退撫基金	退休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1,140	-	-	21,140
-	8,057	-	-	8,057
-	5,460	-	-	5,460
-	1,829	-	-	1,829
-	1,829	-	-	1,829
-	2,348	-	-	2,348
-	2,348	-	-	2,348
-	380	-	-	380
-	380	-	-	380
-	903	-	-	903
-	903	-	-	903
-	1,347	-	-	1,347
-	928	-	-	928
-	928	-	-	928
-	90	-	-	90
-	90	-	-	90
-	31	-	-	31
-	31	-	-	31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4	111-111	退撫基金	經費挹注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退休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1)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11-111	國內團體	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及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等獎金。	-
2.對個人之捐助 4075 差額補貼 (1)5361400100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11-111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	-
4085 獎勵及慰問 (1)5361400100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3	111-111	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
(2)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1]美術推展工作	04	111-111	個人	辦理全國美術展及國際版畫雙年展暨版印年畫展之公開徵選作品，得獎作品獎金。	-
(3)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2	111-111	個人	推動業務辦理競賽而發給獎勵金。	-
(4)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3	111-111	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
(5)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3	111-111	個人	辦理文薈獎、書法比賽等獎金。	-
(6)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98	-	-	298
-	298	-	-	298
-	1,250	-	-	1,250
-	1,250	-	-	1,250
-	1,250	-	-	1,250
-	13,083	-	-	13,083
-	250	-	-	250
-	250	-	-	250
-	250	-	-	250
-	9,633	-	-	9,633
-	72	-	-	72
-	72	-	-	72
-	6,260	-	-	6,260
-	6,260	-	-	6,260
-	570	-	-	570
-	570	-	-	570
-	18	-	-	18
-	18	-	-	18
-	1,231	-	-	1,231
-	1,231	-	-	1,231
-	18	-	-	18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02	111-111	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8)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03	111-111	個人	辦理後山文學獎(營)推廣 活動獎金。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02	111-111	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
[1]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2)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05	111-111	藝術家	辦理科技藝術跨界創作補助 專案。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3)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04	111-111	個人	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	-
[1]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04	111-111	個人	捐助南部七縣市個人辦理推 展地方文化、推動藝文展演 暨美學體驗等活動經費。	-

術館及所屬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8	-	-	18
-	1,452	-	-	1,452
-	1,452	-	-	1,452
-	12	-	-	12
-	12	-	-	12
-	3,200	-	-	3,200
-	2,500	-	-	2,500
-	2,500	-	-	2,500
-	200	-	-	200
-	200	-	-	200
-	500	-	-	500
-	500	-	-	5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	43	559	3	51	601
考 察	3	43	559	3	51	601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赴法國辦理臺灣藝術主題展及藝術家個展交流計畫70	法國	法國南特le lieu unique中心、龐畢度中心等重要藝文機構。	國美館與法國南特藝術中心(le lieu unique)簽署合作備忘錄，原訂110年赴法辦理「暴風之眼」臺灣藝術主題展，因疫情改為111年展出，本計畫為前往南特辦理布展開幕推廣活動，並預計前往巴黎龐畢度中心與策展人洽談臺灣藝術家袁旃個展合作事宜。	111.01-111.12	9	2
02 赴新加坡辦理東南亞藝術與文獻檔案蒐藏計畫70	新加坡	新加坡國家美術館、新加坡美術館與畫廊。	為了解19世紀以來新加坡與東南亞藝術之作品文獻檔案的蒐藏保存與應用作法，擬拜訪新加坡國家美術館、新加坡美術館與畫廊，以作為開拓本館藝術品與文獻蒐藏的借鏡及藏品借展交流，更深入研究與擴展臺灣與亞洲地區文化的關係。	111.05-111.10	5	3
03 2023島嶼音樂季行前考察及交流平台建置計畫70	日本沖繩	臺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那霸分處、沖繩美術館、工藝振興中心、宜野座村文化中心、琉球華僑總會及島嶼	1.參訪島嶼音樂季沖繩協力單位洽辦文化交流事宜。 2.參訪2023島嶼音樂季沖繩音樂人，洽辦音樂交流事宜。 3.參訪具有文化特色之社區，洽辦音樂人與社區互動交流事宜。	111.04-111.04	5	2

術館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25	120	11	356	美術館業務	有	1.108年〈108年赴歐洲辦理臺灣藝術交流展計畫〉已赴比利時、法國洽談包括展覽空間、經費、作品等前置作業，111年係為辦理展覽布展開幕及推廣事宜。 2.本(赴法國展出)案原已列110年出國計畫，因應疫情及其他業務需要，將變更計畫為赴義大利辦理第17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說明如下： (1)赴法國展出案業經法國合作單位來函因疫情延於111年辦理。 (2)原列109年出國計畫之赴義大利辦理第17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因疫情延於110年展出。
57	83	6	146	美術館業務	無	
24	33	-	57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有	「島嶼音樂季」自2014年起以一年在臺灣花東地區，一年在沖繩地區辦理。透過音樂會、社區文化參訪體驗及工藝展等方式，並邀集兩地區之政府部門及民間組織協力合作，累積8年的交流經驗，辦理成效良好，確實引動雙邊公私部門的投注心力。本計畫擬參訪臺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那霸分處、沖繩美術館、工藝振興中心、宜野座村文化中心等，期藉

國立臺灣美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交流網準備室等6個單位。				



術館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此維持雙邊良好互動，激發更多文化交流的火花。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亞洲藝術收藏與市場交易考察計畫70	香港	參訪巴塞爾藝術博覽會香港展會 (ARTBasel HK)、拜會 M+博物館及香港重要畫廊。	為使國美館藝術品蒐藏更具亞洲、國際視野，預定參訪巴塞爾藝術博覽會香港展會(ART Basel HK)及 M+，該展會是展示亞洲及其他地區頂尖藝廊代表作品的最佳舞台，M+是香港將成立受矚目的視覺文化博物館，以及香港重要藝廊，如漢雅軒、White Cube Hong Kong、Whitestone Gallery、馬凌藝廊、H Queen's等，透過參訪考察深入了解亞洲多元藝術創作概況、作品兼備之藝術歷史題材前衛構想與藝術市場行情。	111.03 - 111.04	4	2

術館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4	23	1	38	美術館業務	有	<p>1.M+博物館本館110年之參訪規劃係為參與其開館活動及洽談合作事宜。</p> <p>2.111年計畫主要係以參訪巴塞爾藝術博覽會香港展會為主軸，並另規劃參訪M+博物館，因該館於110年開館後將致力於20、21世紀之收藏展示，其收藏重點與以藏品加值應用的模式值得關注，以作為業務執行參考。</p>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48,509	215,221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248,509	215,221	-	-

術館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國外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	19,793	-	25	483,548
-	19,793	-	25	483,548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術館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241
-	-	-	-	241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5,521	1,786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5,521	1,786	-	



術館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750	26,243	-	34,541		518,089
750	26,243	-	34,541		518,089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項	目	節				
21	5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40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2,713		
				5361400000 文化支出	2,713		
				2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1,257	1.辦理美術推展工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153千元。 2.辦理科技藝術共生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4千元。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456	
				1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442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42千元。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429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29千元。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260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60千元。
	4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325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25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 案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10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40%。</li> <li>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li> <li>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li> <li>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7. 減列政令宣導費20%。</li> <li>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li> <li>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5%。</li> <li>11. 前述 1至 6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2. 前述 9至 10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3. 前述 1至 10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li> <li>14. 如總刪減數未達255億元（約1.18%），另予補足。</li> </ol> <p>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li> </ol>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法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p> <p>6. 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政令宣導費：統刪20%。</p> <p>8.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法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p>	配合辦理。
(三)	<p>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p>	配合辦理。
(五)	<p>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69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00億元、國防科技經費104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256億元，合共1,529億元，較109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7億元，增幅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5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105至108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1,956件、1,799件、1,651件、1,566件，總計6,972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6年尚未應用者並逾7,000件，近3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3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配合辦理。
(六)	<p>110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5,340億元，包括公務預算1,324億元、特別預算1,041億元、營業基金1,386億元及非營業基金1,589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7年1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10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11.54%，且106及107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p>	
(七)	<p>5G 具有「高頻寬 (eMBB)」、「多連結 (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 (URLLC)」等特點，有別於4G 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 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5G 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5G 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5G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5G 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5G 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5G 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5G 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5G 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5G 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配合辦理。
(八)	<p>106至110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5G 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38億4,140萬8千元及13億4,488萬3千元，合計51億8,629萬1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5G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106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193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3億1,152萬7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88億7,407萬元，其中衍生產值從106年度20億2,292萬5千元增加至108年度34億6,600萬元，增幅逾71.34%；科技部107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5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1,627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23件及產學合作金額3,714萬4千元。由此觀之，我國5G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5G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5G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5G核心技術，將5G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5G通訊產業競爭力。</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十五)	<p>依據文化基本法第26條，文化部於108年11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p>	配合辦理。
(十六)	<p>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9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5G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110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配合辦理。
(十七)	<p>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6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p>	配合辦理。
(四)	<p>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通過決議—預算凍結(書面報告)部分 第5項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凍結第2目「美術館業務」項下「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原列3,100萬元之300萬元，俟文化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文化部已於110年4月1日以文藝字第1101006925號函送書面報告，經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處理完竣，並獲立法院110年6月9日台立院議字第1100702582號函准予動支。</p>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一)	<p>通過決議—主決議部分</p> <p>第 5 項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p> <p>國立臺灣美術館（下稱國美館）為國家級美術館，肩負臺灣美術研究、重建臺灣藝術史工程、國際美術接軌與國家美術館品牌建構、臺灣美術教育與推廣等重要工作；然，查美術館近年行政運作、政策擬定、美術館行銷等業務多有瑕疵之處，業務成果亦有不足，以至於國家重要美術政策難以如期推動。</p> <p>經查，簡述以下缺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美館自 106 年獲行政院核定自 107 年開始執行子計畫「打造跨域加值美術園區」工程，然工程進度延宕，防水工程未能及時完工，造成館內展覽區、行政區漏水頻發，嚴重提高典藏作品之損壞風險，影響館內行政人員作業安全。又，「國美躍昇」計畫，已展延過計畫期程，110 年度編列該計畫最後 1 年經費，惟截至 109 年 8 月底止計畫執行進度持續落後；工程計畫項下，「園區景觀及館舍改善」及「兒童領航中心第二期」等工程屢次延宕，凸顯內部控管明顯不足，已嚴重影響館務推動。允宜加強執行管控，俾利工程如期如質完工。</li> <li>2. 109 年度執行「文化部藝術品及相關檔案搶救修復寄藏計畫」，因委外廠商執行楊三郎畫作遭修復損毀等案，業經政風室調查核有採購疏失；此已嚴重影響國美館之聲譽。</li> <li>3. 自 108 年起入館人數大幅度減少，經查 108 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要求提出改善策略。然，1 年來改善成果不佳，顯示開館時間調整等政策恐評估不足，且教育推廣行政資源也不足，政策未能立即滾動修正。</li> </ol> <p>國美館進館人數統計一覽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04 1473 1195 1659"> <thead> <tr> <th>年份</th> <th>104 年</th> <th>105 年</th> <th>106 年</th> <th>107 年</th> <th>108 年</th> <th>109 年 1-8 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 (人次)</td> <td>1,357,102</td> <td>1,341,773</td> <td>1,230,730</td> <td>1,200,798</td> <td>736,807</td> <td>368,154</td> </tr> </tbody> </tabl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臺灣美術學刊》為臺灣重要美術史研究刊物，有其代表性，為審查型學術刊物；然，發生指派主編兼發表者之情形，造成有違學術倫理之疑慮，使國美館專業形象與聲譽受損；顯示人事安排之內部控管有所缺失。</li> <li>5. 109 年度執行建構國家級兒童美術教育領航中心計畫，於貴賓與講者休息室等空間採購 2 組沙發，其經費高達 82 萬 2,815 元，引發社會爭議；雖該部分為委外採購標案承包廠商之建議，但仍凸顯國立臺灣美術館業務執行溝通機制不足；且，主管單位認同該規劃，理由為「考量國美館為國家級美術館，所規劃之空間需搭配空間規劃設計理念，依照色彩計畫，整體搭配獨創設計家具以營</li> </ol>	年份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8 月	合計 (人次)	1,357,102	1,341,773	1,230,730	1,200,798	736,807	368,154	<p>文化部已於 110 年 4 月 29 日以文藝字第 11020152221 號函送書面報告。</p>
年份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8 月										
合計 (人次)	1,357,102	1,341,773	1,230,730	1,200,798	736,807	368,154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造各別空間氛圍。」、「要求智慧財產權保障」，其採購精神顯與支持臺灣設計/品牌背馳，同時亦有違政府應優先採用臺灣美術家、設計者作品之價值精神，更有浪費國家公帑之疑慮，建請文化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善施政之書面報告。																																					
(二) 110 年度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預算案，「業務費」項下「國內旅費」科目編列 482 萬元，經查，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05 至 108 年度「國內旅費」科目決算數分別為 374 萬 5 千元、349 萬 6 千元、335 萬 8 千元及 385 萬 6 千元，執行率分別為 51.74%、53.33%、68.27%及 69.34%，執行率均未達 7 成。雖 110 年度較 109 年度預算數 511 萬 1 千元減少 29 萬 1 千元，但仍比 108 年度決算數增加 96 萬 4 千元，該預算案數容有寬列之虞，允宜依實際需要詳實編列。建請文化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文化部已於 110 年 4 月 29 日以文藝字第 11020152222 號函送書面報告。																																				
(三) 「國美躍昇—邁向國際級美術館建構計畫（簡稱國美躍昇計畫）」，係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4 日由行政院核定，計畫期程為 107 至 109 年、總經費 4 億 8,304 萬元。然而，自計畫開始辦理以來，執行情況不佳（如表 1），後計畫修正而展延至民國 110 年，計畫總經費及重點工作不變，但截至 109 年 8 月底止，可用預算數累計 2 億 7,739 萬 1 千元，但僅執行 7,567 萬 7 千元，進度嚴重落後。又查「國美躍昇計畫」110 年度續編預算雖較 109 年度減少 6,425 萬 5 千元，然而能否於短時間內趕上進度令人質疑，建請文化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文化部已於 110 年 4 月 29 日以文藝字第 11020152223 號函送書面報告。																																				
<p>表 1 107 至 109 年度國美躍昇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度</th> <th rowspan="2">法定預算數</th> <th rowspan="2">可用預算數</th> <th colspan="4">執行數</th> <th rowspan="2">合計</th> </tr> <tr> <th>實現數</th> <th>預付數</th> <th>賸餘數</th> <th>應付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7</td> <td>109,585</td> <td>109,585</td> <td>66,190</td> <td>0</td> <td>2,960</td> <td>0</td> <td>69,150</td> </tr> <tr> <td>108</td> <td>167,553</td> <td>207,988</td> <td>30,978</td> <td>0</td> <td>30,829</td> <td>10,215</td> <td>72,022</td> </tr> <tr> <td>109</td> <td>131,210</td> <td>277,391</td> <td>33,947</td> <td>51</td> <td>0</td> <td>41,679</td> <td>75,677</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1. 可用預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數。 2. 109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之執行數。</p> <p>資料來源：國美館提供</p>		年度	法定預算數	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賸餘數	應付數	107	109,585	109,585	66,190	0	2,960	0	69,150	108	167,553	207,988	30,978	0	30,829	10,215	72,022	109	131,210	277,391	33,947	51	0	41,679	75,677
年度	法定預算數				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合計																											
		實現數	預付數	賸餘數		應付數																															
107	109,585	109,585	66,190	0	2,960	0	69,150																														
108	167,553	207,988	30,978	0	30,829	10,215	72,022																														
109	131,210	277,391	33,947	51	0	41,679	75,677																														
(五)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單位 110 年度預算之「國內旅費」編列 482 萬元，該筆預算為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單位派員至國內各處洽公所需之經費，查，該筆預算 105 至 108 年度執行率均未達 7 成，且 108 年度決算數僅為 385 萬 6 千元，然 110 年度編列 482 萬元，顯不合理，請確實逐年檢討，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文化部已於 110 年 4 月 29 日以文藝字第 11020152222 號函送書面報告。																																				

# 附 錄 一

## 國立臺灣美術館分預算

國立臺灣美術館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19-12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27-128
三、人事費彙計表.....	12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30-13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32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5,621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3,845	國立臺灣美術館	國立臺灣美術館預算員額104人，包括職員57人、工友4人、技工19人、駕駛2人及約僱2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103,845千元。	
1000 人事費	103,84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7,88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94			
1030 獎金	13,990			
1035 其他給與	1,664			
1040 加班值班費	5,69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3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490			
1055 保險	6,82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776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31,77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55千元。 2. 水費500千元、電費10,980千元，合共11,480千元。 3. 電話費（含網路）1,200千元、郵資100千元，合共1,300千元。 4. 行政資訊管理系統及電腦維護費，計列249千元。 5.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及電動機車電池等一般公務所需租金，計列66千元。 6. 繳交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計列58千元。 7. 車輛保險費6千元、館舍建物及辦公設備之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暨財產保險186千元，合共192千元。 8. 律師諮詢費及員工在職訓練外聘講座鐘點費等（含員工協助方案10千元），計列90千元。 9. 文具用品237千元、油料費90千元，合共327千元。 10. 員工及臨時人員文康活動費270千元、守衛小隊服裝費20千元，合共290千元。 11. 館舍及宿舍環境清潔消毒（含勞務承攬9人3,456千元），計列5,700千元。 12. 園區綠化清潔4,430千元（含勞務承攬8人3
2000 業務費	30,432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2006 水電費	11,480			
2009 通訊費	1,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2024 稅捐及規費	58			
2027 保險費	19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2051 物品	327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9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64			
2072 國內旅費	290			
2081 運費	10			
2093 特別費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94			
3035 雜項設備費	94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5,6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00 獎補助費	1,250		,072千元)、園區與美術街雕塑品清潔維護475千元, 合共4,905千元。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8		13. 辦公房舍修繕費, 計列1,000千元。
4075 差額補貼	250		14. 公務車輛養護費106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 合共126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72		15. 館舍安全防護保全暨全館機電相關設備及系統保養維運(含勞務承攬5人2,700千元), 計列4,164千元。
			16.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290千元、運費10千元, 合共300千元。
			17. 首長特別費, 計列130千元。
			18. 購置辦公室事務機器等雜項設備, 計列94千元(資本門)。
			19.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 計列928千元。
			20. 依照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第六條及第十二條規定標準辦理,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補貼, 計列250千元。
			21.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計列72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臺灣美術研究及出版，建構美術資料維運平台。
2. 辦理以臺灣美術發展為主軸的各類展覽，引進國外視覺藝術新知，推介國內藝術家參與國際藝壇。
3. 厚植藝術作品蒐藏維護與多元應用，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4. 辦理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5. 辦理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預期成果：

1. 提升國民藝術創作自由支持體系與欣賞質能，培育視覺藝術人才及青年藝術家創作，保存維護國內現存的重要美術作品。
2. 保存維護美術文化財產，激勵現代美術創作，培養國民美術素養，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並促進世界美術交流。
3. 形塑臺灣美術特色，再現土地與人民的共同記憶及呈顯藝術多樣性成就。
4. 結合國內科技藝術機構及藝文創意團體，培育新世代、新科技藝術跨域合作人才，創造臺灣科技具競爭力之優勢。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美術推展工作	115,701	國立臺灣美術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15,70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89,534		1. 辦理臺灣美術家傳記叢書出版及臺灣資深藝術家影音紀錄片攝製，計列7,716千元（含資本門12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4		
2006 水電費	1,000		
2009 通訊費	701		2. 出版美術研究論文集、「臺灣美術」館刊、年報等，舉辦研討會、論壇、座談會等學術活動，建置臺灣美術知識庫，辦理影音藝術推展及召開諮詢會議等，計列2,795千元（含資本門82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253		
2018 資訊服務費	3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7		
2027 保險費	3,369		3. 協助辦理美術研究發展事務臨時人員3人1,582千元、協助辦理展覽業務臨時人員5人3,100千元、協助辦理大門服務等臨時人員9人4,648千元、協助辦理圖書文藝事務臨時人員3人1,511千元、辦理園區巡邏勞務承攬（24小時三班制）6人3,294千元及展場值勤勞務承攬33人（含假日人力7人）8,168千元，合共22,30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84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59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5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2		
2051 物品	2,384		
2054 一般事務費	52,862		4. 辦理展覽活動刊登雜誌廣告等行銷宣傳828千元，辦理美術活動及業務宣導廣播與電子網路等媒體行銷推廣325千元，合共1,153千元（政策宣導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1,107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8		
2078 國外旅費	502		
2081 運費	10,607		5. 辦理常設展、主題規劃展、邀請展、申請展、全國美術展等展覽業務（含原住民族經費300千元），計列7,276千元（含資本門11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82		
3000 設備及投資	19,90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79		6. 辦理亞洲藝術雙年展、臺灣美術雙年展、威尼斯建築雙年展、國際策畫合作主題展及國際交流展等，計列30,31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8,487		
3040 權利	241		
4000 獎補助費	6,260		7. 赴法國辦理臺灣藝術主題展及藝術家個展交流計畫國外旅費356千元、赴新加坡辦理東南亞藝術與文獻檔案蒐藏計畫國外旅費146
4085 獎勵及慰問	6,26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千元，合共502千元。</p> <p>8. 亞洲藝術收藏與市場交易考察計畫大陸地區旅費，計列38千元。</p> <p>9. 辦理典藏品保險、藝術品購藏審查會議及作品蒐藏之收退件包裝運輸等，計列2,224千元。</p> <p>10. 辦理典藏品整飭、編目、點檢、數位化、翻譯、著作財產權法律諮詢及編印典藏目錄等，計列973千元。</p> <p>11. 辦理典藏品維護修復、藏品保存盒及保護材等，計列3,790千元。</p> <p>12. 辦理藝術品典藏環境管控、清潔維護、消毒與科學檢驗，各項修復器材與儀器設備之管理，檢測儀器與RFID系統之維運、材料等，計列626千元。</p> <p>13. 辦理典藏庫房24小時溫控營運電費，計列1,000千元。</p> <p>14. 辦理記者聯誼及媒體聯繫等相關費用，計列76千元。</p> <p>15. 藝術向下扎根，辦理國小學童、青少年及美術相關親子活動，計列913千元。</p> <p>16. 鼓勵大專院校學生及一般民眾善用美術館資源，培養藝術欣賞涵養，辦理藝術講座及導賞學習推廣活動，計列756千元。</p> <p>17. 藝術資源分享，辦理弱勢族群與偏遠地區學生邀約活動（含原住民族經費50千元），計列570千元。</p> <p>18. 藉由教育活動詮釋藝術內涵，辦理志工培訓及教師與藝文相關人員研習活動等，計列836千元。</p> <p>19. 配合重要節慶，辦理版印年畫徵件及展覽業務、美術家聯誼及多元跨域之生活美學推廣活動，計列3,234千元（含資本門28千元）。</p> <p>20. 辦理資料中心讀者服務，美術圖書與非書資料管理，購置中外文電子及紙本美術期刊，充實藝術類電子資源，辦理出版品交流，辦理知識管理及個資保護等，計列2,009千元。</p> <p>21. 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軟硬體、網站及各</p>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項資訊管理系統維護、網站資料翻譯，電腦耗材及資訊設備零組件購置等，計列470千元。
			22. 辦理兒童繪本區親子閱讀及延伸活動，計列200千元。
			23. 辦理藝術展演活動所需軟硬體設備等，計列594千元（資本門）。
			24. 從美術史脈絡體系及藝術家創作系譜等蒐藏購置臺灣及亞洲代表性藝術家作品，計列17,176千元（資本門）。
			25. 辦理網路設備、個人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伺服器軟硬體及儲存備份系統等汰換，計列585千元（資本門）。
			26. 購置美術圖書、影音資料及兒童繪本圖書等充實美術資源，辦理資料中心及兒童繪本區營運、館史資料管理及個資保護等業務所需相關設備，計列1,311千元（資本門）。
			27. 依照全國美術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4,000千元（獎勵金）。
			28. 依照第20屆國際版畫雙年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260千元（獎勵金）。
			29. 依照版印年畫展公開徵選作品簡章標準辦理，得獎作品獎金，計列1,000千元（獎勵金）。
02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	20,485	國立臺灣美術館	科技藝術共生計畫，規劃總經費302,280千元，執行期間為108至111年，108至110年已編列223,080千元，本年度續編76,881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0,485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6,998		
2009 通訊費	33		
2018 資訊服務費	1,8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4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2051 物品	130		
2054 一般事務費	9,530		
2072 國內旅費	60		
2081 運費	800		
2084 短程車資	15		
			1. 科技藝術跨域合作計畫，將擴大數位科技結合及應用範疇，持續推進臺灣科技藝術之發展優勢，培育產出更具能量的科藝創作者，進而推上國際舞台，並藉由數位影音和科普教育觸及更多民眾，以多元方式提升民眾對於藝術和科技的興趣及關注，計列17,850千元，其項目包括： (1) 協助辦理本計畫業務及展演活動臨時人員6人酬金，計列3,000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987		(2)辦理數位科技通訊及郵資等，計列3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987		(3)邀請專家學者、藝術家參與各項科技融藝展演及推廣教育活動所需之出席費、交通費等，計列13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500		(4)辦理各項科技藝術展演、教育活動所需購置之材料與物品等，計列100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500		(5)辦理各項科技藝術展演策展規畫、展場空間設計、作品裝置、文宣設計、編輯印製、佈卸展及運輸等，計列9,998千元。
			(6)辦理科技藝術展演、教育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傳刊登雜誌等廣告（政策宣導經費），計列104千元。
			(7)辦理科技藝術跨界創作補助專案，計列2,500千元。
			(8)辦理網站維運、數位科技展演設備之維修與購置等，計列1,988千元（含資本門188千元）。
			2. 藏品科技應用跨域擴散計畫，透過國內外博物館及美術館藝術藏品科技技術應用案例，吸取國際創新之研發技術應用趨勢與情報蒐集，作為未來科技與藝術藏品跨領域結合發展之參考，應用於展覽與論壇活動，促進國際交流與推廣，計列2,635千元，其項目包括：
			(1)以典藏藝術品數位內容結合新穎科技之增值應用開拓創新價值，採取具實驗性的探索方式，從典藏作品中擷取創作元素，轉化為生動的3D動態影像，讓觀者置身虛實互換的體驗感受空間，計列1,067千元（含資本門799千元）。
			(2)辦理本計畫諮詢、審查業務相關會議委員出席費及交通費等，計列75千元。
			(3)協助辦理本計畫業務執行臨時人員2人酬金，計列1,450千元。
			(4)辦理本計畫活動所需通訊、郵資、材料費與車資等，計列43千元。
03 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	15,144	國立臺灣美術館	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規劃總經費796,247千元，執行期間為110至113年，110年已編列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預算金額	151,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0 業務費	8,372		204,12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04,445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5,144千元，內容如下： 1.以新的科技設備建置災害應變體系、建置電力需量安控系統、建築照明情境管理系統、更新展場智能設施，以強化本館公共安全並提升綠能的永續發展（含勞務承攬3人2,100千元），計列5,141千元（含資本門2,944千元）。 2.建置智慧庫房、防災科技、資訊平台、發展智慧管控、相關硬體設備購置、建立顏料分析資料庫、進行藏品科學檢測、規劃典藏品互動多媒體平台與設計數位內容及相關推廣活動等（含臨時人員3人2,175千元），計列8,315千元（含資本門3,290千元）。 3.建立展品實境互動導覽之科技運用，計列1,688千元（含資本門538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1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175		
2051 物品	1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95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7		
3000 設備及投資	6,77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4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78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38		
3035 雜項設備費	3,508		

國立臺灣美術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按經常支出總額的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35,621	151,330	1,000	287,951
1000 人事費	103,845	-	-	103,84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7,880	-	-	47,88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	-	9,17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94	-	-	10,194
1030 獎金	13,990	-	-	13,990
1035 其他給與	1,664	-	-	1,664
1040 加班值班費	5,691	-	-	5,69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37	-	-	1,93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490	-	-	6,490
1055 保險	6,826	-	-	6,826
2000 業務費	30,432	114,904	-	145,336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74	-	129
2006 水電費	11,480	1,000	-	12,480
2009 通訊費	1,300	734	-	2,034
2015 權利使用費	-	1,253	-	1,253
2018 資訊服務費	249	3,201	-	3,4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707	-	773
2024 稅捐及規費	58	-	-	58
2027 保險費	192	3,369	-	3,56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7,466	-	17,46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3,739	-	3,829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25	-	25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2	-	22
2051 物品	327	2,614	-	2,941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95	67,342	-	80,93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	-	1,0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6	-	-	1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64	47	-	1,511
2072 國內旅費	290	1,167	-	1,457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38	-	38
2078 國外旅費	-	502	-	502
2081 運費	10	11,407	-	11,417

**國立臺灣美術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361400200 美術館業務	53614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4 短程車資	-	197	-	197
2093 特別費	130	-	-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94	27,666	-	27,76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940	-	94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786	-	1,78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717	-	1,717
3035 雜項設備費	94	22,982	-	23,076
3040 權利	-	241	-	241
4000 獎補助費	1,250	8,760	-	10,01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928	-	-	928
4075 差額補貼	250	-	-	250
4085 獎勵及慰問	72	6,260	-	6,332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2,500	-	2,500
6000 預備金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1,000	1,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7,88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17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94	
六、獎金	13,990	
七、其他給與	1,664	
八、加班值班費	5,691	
九、退休退職給付	1,937	
十、退休離職儲金	6,490	
十一、保險	6,82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3,845	

國立臺灣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5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1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57	57	-	-	-	-	-	-	4	4	19	21	2	2
				5361400100 一般行政	57	57	-	-	-	-	-	-	4	4	19	21	2	2

美術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2	22	-	-	104	106	98,154	98,459	-305	
-	-	22	22	-	-	104	106	98,154	98,459	-305	國立臺灣美術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1人17,466千元、勞務承攬64人22,790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2人，經費9,228千元。 2.美術推展工作，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0人，經費10,841千元；勞務承攬39人，經費11,462千元。 3.科技藝術共生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經費4,450千元。 4.博物館智慧升級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人，經費2,175千元；勞務承攬3人，經費2,100千元。

**國立臺灣美術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5.07	1,798	1,668	30.00	50	51	28	AQF-6715。 國立臺灣美術 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99.05	2,198	852 972	30.00 14.60	26 14	51	34	9521ZF。 國立臺灣美術 館，油氣雙燃 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9.09	0	0	0.00	0	2	1	EPD-6973電動 車(重型)，國 立臺灣美術館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9.12	0	0	0.00	0	2	1	EWM-0521電動 車(輕型)，國 立臺灣美術館 。
	合 計				3,492		90	106	64	

## 附 錄 二

###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33-13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36-137
三、人事費彙計表.....	13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40-14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42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北部九縣市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及社區營造等業務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
2. 辦理都會型社區營造，培育社區人才，推動社會實驗工作，並強化與第二部門合作，實踐擴大參與。
3. 辦理藝術活動之人才培育及活動輔導，提供藝文成長養分。
4. 辦理文化平權活動，推動文化體驗，提升民眾文化近用環境。
5. 整合區域文化資源，以109~111年為期，分年規劃各2條文化廊帶，培訓夥伴、轉譯在地知識、串連109年社區據點，提供多元體驗，打造國際品牌。

預期成果：

1. 深耕服務範圍九縣市區域特色和族群文化底蘊，發掘及營造自身生活特色之美，為社區文化保存及社區生活美學扎根佈樁。
2. 提供青年創作者舞台，成為文化發展新動力。
3. 以文化體驗與地方學推動生活美學，並照顧不同群體的文化近用需求，實現文化公民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2,547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2,547千元。
1000 人事費	22,5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0		
1030 獎金	3,533		
1035 其他給與	376		
1040 加班值班費	88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55		
1055 保險	1,51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183		
2000 業務費	6,145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006 水電費	465		
2009 通訊費	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2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9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5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50		
2054 一般事務費	2,41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8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72 國內旅費	98		，計列150千元。
2081 運費	10		11. 館舍環境美化、保全、消防安全、員工文康活動費及各項業務聯繫接待等費用（含勞務承攬5人2,336千元），計列2,415千元。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1,02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86		12.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2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4		13.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6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		
4000 獎補助費	18		14. 飲水機、電話、電梯維護保養及雜項設施維護等，計列16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5.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計列98千元。
			16. 公物運費，計列10千元。
			17.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8. 辦公廳舍維修等經費，計列686千元（資本門）。
			19. 購置各項行政用資訊設備，計列134千元（資本門）。
			20.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200千元（資本門）。
			21.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8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2,845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2,84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0,246		1. 推廣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展演、文化創意產業、社區營造、社區藝術表演等業務，計列21,016千元，內容如下：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63		(1) 租用辦理展覽演出活動等所需器材租金，計列763千元。
2027 保險費	820		(2) 館藏品、活動展覽作品與參加人員及志工保險費，計列82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57		(3) 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相關業務執行之臨時人員5人酬金，計列2,45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796		(4) 辦理生活美學系列講座、人才培育講習訓練等講師鐘點費、美藝活動諮詢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表演藝術活動演出費及館訊稿費等，計列4,796千元。
2051 物品	177		(5) 各項活動展覽用材料、訂閱藝文期刊等物品，計列17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172		(6) 辦理展覽活動刊登雜誌廣告、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導廣播與電子網路等媒體宣傳
2072 國內旅費	658		
2081 運費	403		
4000 獎補助費	2,59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29		
4085 獎勵及慰問	57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廣告，計列442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7)辦理表演藝術團隊演出、藝術行銷推廣活動、美學主題展、生活美學系列講座、文化體驗、文化平權推廣、藝文交流，辦理人才培育、社區營造、社區母語（多元語言）及戀戀山海廊帶文化特色等計畫，計列9,730千元。 (8)辦理業務所需差旅費，計列658千元。 (9)展演活動物品運費，計列403千元。 (10)依照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辦理生活美學相關競賽作業要點編列獎金，計列570千元（獎勵金）。 (11)美術展覽申請補助等費用，計列200千元。 2.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活美學推廣活動、社區藝文展覽、生活美學講座與講習、社區閱讀、地方學、高齡人口活化及社區藝術表演等，計列1,829千元。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52,575				52,575
1000 人事費	22,547				22,5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43				13,5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0				1,240
1030 獎金	3,533				3,533
1035 其他給與	376				376
1040 加班值班費	888				88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55				1,455
1055 保險	1,512				1,512
2000 業務費	26,391				26,391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80
2006 水電費	465				465
2009 通訊費	300				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0				5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25				825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15
2027 保險費	910				91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915				3,91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96				4,896
2051 物品	327				327
2054 一般事務費	12,587				12,58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5				6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8				168
2072 國內旅費	756				756
2081 運費	413				413
2093 特別費	99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1,020				1,02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86				68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4				134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				200
4000 獎補助費	2,617				2,61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29				1,829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588				58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				2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4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0	
六、獎金	3,533	
七、其他給與	376	
八、加班值班費	888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55	
十一、保險	1,51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2,547	

國立新竹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5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3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8	18	-	-	-	-	-	-	2	2	1	1	-	-
			1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5361400501 新竹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1	21	21,659	21,489	170	
-	-	-	-	-	-	21	21	21,659	21,489	170	
-	-	-	-	-	-	21	21	21,659	21,489	170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3,915千元及勞務承攬5人2,336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人，經費1,458千元；勞務承攬5人，經費2,336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人，經費2,457千元。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8.06	1,798	852 972	30.00 14.60	26 14	51	16	4657-VY。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油氣雙燃料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2	124	312	30.00	9	2	2	067-CQC。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合 計				2,136		49	53	18	



## 附 錄 三

###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43-14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47-148
三、人事費彙計表.....	14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50-15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5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計畫內容： 推展中部四縣市各項文化活動、藝術展演、傳統技藝、社區營造、創意產業、社造人才培訓、社會教育、文化體驗、族群共融文化近用及營造無障礙文化近用環境等活動。		預期成果： 預計於中部四縣市地區，落實文化扎根、區域文化資源整合及強化文化公民之觀念，並推展生活美學運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3,71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2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711千元。
1000 人事費	23,71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2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8		
1030 獎金	3,441		
1035 其他給與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6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21		
1055 保險	1,55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657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0,65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886		1. 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4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2		2. 本館水電費，計列1,346千元。
2006 水電費	1,346		3. 郵電等通訊費，計列500千元。
2009 通訊費	500		4. 資訊管理系統及電腦維護費，計列477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77		5. 汽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等稅捐規費，計列13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6. 館舍公共安全及火災地震等保險費152千元、車輛保險費4千元，合共156千元。
2027 保險費	156		7. 辦理訓練講習講師鐘點費及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等（含員工協助方案16千元），計列3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8. 車輛油料費54千元、辦公物品等261千元，合共315千元。
2051 物品	315		9. 外包清潔、保全、庭園養護、文康活動費及環保廢棄物處理費等（含勞務承攬人力13人5,667千元），計列6,40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409		10.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15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0		11. 車輛養護費30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10千元及設施與機械設備等養護費261千元，合共30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		12. 接洽公務之差旅費及運費，計列4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1		13.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0		
2081 運費	2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68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4		
3020 機械設備費	14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5		14. 館舍建築及戶外設施改善等，計列286千元（資本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15. 購置個人電腦5台、筆記型電腦6台及資安設備等資訊軟硬體設備（汰換大陸品牌電腦設備），計列295千元（資本門）。
4000 獎補助費	90		16. 購置辦公事務等相關設備，計列100千元（資本門）。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0		17.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90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27,343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27,34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460		1. 辦理生活美學、文化體驗教育、青少年藝術育成基地、視障者文化體驗、藝術展演及文化近用之調查、研究、藝文書籍編輯出版及相關活動輔導、人才培訓、文化研習、社會教育等策劃執行所需經費，計列11,815千元，其項目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62		(1) 員工教育訓練32千元、國內洽公出差旅費160千元，合共192千元。
2009 通訊費	190		(2) 辦理各項主題展、邀請展等展覽業務經費，計列1,139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		(3) 辦理本館志工訓練研習、保險及志工業務交流參訪活動等，計列344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15		(4) 編印出版各類叢書、畫冊及文化研習活動簡章、手冊、教材印刷等經費，計列840千元。
2027 保險費	290		(5) 辦理各項展演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35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200		(6) 辦理多元型態藝文展演經費，計列1,34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32		(7) 辦理各類生活美學文化研習、社會教育活動等經費，計列2,504千元。
2051 物品	1,088		(8) 協助辦理生活美學業務推展之臨時人員4人酬金，計列2,2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926		(9) 辦理點字書、數位有聲書製作及閱讀推廣活動，計列6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		(10) 辦理「中華民國111年度全國社會組合唱比賽」活動，計列1,641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80		(11) 辦理藝文扎根推廣、青創藝廊等計畫經
2081 運費	422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54		
3035 雜項設備費	54		
4000 獎補助費	4,82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48		
4085 獎勵及慰問	2,48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費，計列400千元。</p> <p>(12)展覽場館各項設施、設備維護費，計列34千元。</p> <p>(13)辦理學生書法比賽依簡章發放獎金，計列221千元（獎勵金）。</p> <p>2.辦理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平臺之策劃與執行，進行社區營造規劃、輔導、人才培訓、獎勵，建立地方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及社區藝文展演；辦理身心障礙藝文、文化志工、藝文競賽及小鎮藝術節等業務，以達公共性與在地化，實現文化平權，建構美好、均衡、共好之公民社會，計列15,474千元，其項目包括：</p> <p>(1)員工教育訓練費30千元、國內洽公出差旅費200千元，合共230千元。</p> <p>(2)辦理各項活動郵電通訊費、辦公用具、文具紙張及印刷等，計列203千元。</p> <p>(3)辦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徵選及推廣活動，計列3,154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010千元）。</p> <p>(4)辦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表揚獎勵活動」、「文化志工業務行政人員交流工作坊」、「文化志工團隊重要幹部研訓」等業務，計列3,111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250千元）。</p> <p>(5)辦理中臺灣社區訪視輔導業務，計列612千元。</p> <p>(6)辦理小鎮藝術節業務，計列1,524千元。</p> <p>(7)辦理寫生比賽暨優勝作品巡迴展業務，計列1,530千元。</p> <p>(8)辦理中臺灣在地知識學共筆與增值推廣、社造藝術方舟（社區藝術駐地共創人文）等計畫經費，計列2,690千元。</p> <p>(9)辦理各項社造及藝文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72千元。</p> <p>(10)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社區及部落藝文推廣等相關系列文化活動，以落實公民文化權，計列2,348千元。</p> <p>3.購置生活美學展演、社區營造業務等所需設</p>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1,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施設備，計列54千元（資本門）。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61,711				61,711
1000 人事費	23,711				23,71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241				14,2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8				1,178
1030 獎金	3,441				3,441
1035 其他給與	336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71				9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68				36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21				1,621
1055 保險	1,555				1,555
2000 業務費	32,346				32,346
2003 教育訓練費	104				104
2006 水電費	1,346				1,346
2009 通訊費	690				690
2015 權利使用費	1				1
2018 資訊服務費	477				47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15				615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13
2027 保險費	446				44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200				2,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68				3,268
2051 物品	1,403				1,403
2054 一般事務費	20,335				20,33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0				1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				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5				295
2072 國內旅費	420				420
2081 運費	424				424
2084 短程車資	20				20
2093 特別費	99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735				73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4				144
3020 機械設備費	142				142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5				295
3035 雜項設備費	154				154
4000 獎補助費	4,919				4,91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48				2,348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90				90
4085 獎勵及慰問	2,481				2,481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24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8	
六、獎金	3,441	
七、其他給與	336	
八、加班值班費	971	
九、退休退職給付	368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21	
十一、保險	1,55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3,711	

國立彰化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5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3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	18	18	-	-	-	-	-	-	2	2	1	1	-	-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2	5361400502 彰化生活美學館業務	18	18	-	-	-	-	-	-	2	2	1	1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1	21	22,740	22,635	105	
-	-	-	-	-	-	21	21	22,740	22,635	105	
-	-	-	-	-	-	21	21	22,740	22,635	105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2,200千元及勞務承攬13人5,667千元，分述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3人，經費5,667千元。 2.生活美學業務推展，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經費2,200千元。

**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8.04	1,800	1,668	30.00	50	28	15	4482-WG。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3	125	60	30.00	2	1	1	ACX-5933。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3.06	125	60	30.00	2	1	1	287-NYZ。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合計				1,788		54	30	17	

## 附 錄 四

###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53-15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56-157
三、人事費彙計表.....	15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60-16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62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3,322
-----------	----------------------	------	--------

計畫內容：

1. 盤整南部區域社造資源，進行調查、研究、編輯、出版。
2. 建置南部區域社造平台，促進區域交流、人才培育及研習
3. 推動南部區域性文化平權，建置區域文化資源交流、整合及推動平台。
4. 培力、推展兒童青少年戲劇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5. 辦理南部地區美學文化體驗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6. 辦理南部地區展演藝術活動之規劃、執行及出版。
7. 辦理南部地區文化藝術研習與交流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8. 捐補助南部地區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藝術活動。

預期成果：

1. 鼓勵社區建立跨領域、跨場域、跨世代的合作交流平台，透過多元豐富主題，呈現在地特色，創造社區新力。
2. 深根在地文化內涵，落實文化平權及社區營造。
3. 建置兒童青少年戲劇培力基地，結合表演藝術專業團隊，增加兒童青少年參與表演藝術機會。
4. 推動文化美學體驗活動，豐富常民美學生活。
5. 推動特色藝文展演，增加藝文參與人口。
6. 厚植民眾藝術欣賞涵養，建構美感生活環境。
7. 建立產官學與其他團體合作機制，促進文化藝術交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52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21人，包括職員18人、工友1人、技工1人及駕駛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4,520千元。
1000 人事費	24,52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99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1030 獎金	3,596		
1035 其他給與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4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5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88		
1055 保險	1,49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5,675		
2000 業務費	21,484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2006 水電費	4,390		
2009 通訊費	5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0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2024 稅捐及規費	16		
2027 保險費	8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4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		
2051 物品	851		
2054 一般事務費	7,02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4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6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3,3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46	國立臺南生活美 學館	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含勞務承攬14人6,234千元、員工協助方案20千元），計列6,770千元。 9.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941千元。 10. 公務車輛養護費40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16千元，合共56千元。 11. 水電消防空調視聽設備委外操作養護費，計列2,946千元。 12. 國內出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運費等，計列307千元。 13.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4. 辦理建築物沉陷及漏水改善工程計畫，計列3,751千元（資本門3,501千元）。 15. 辦公室及機電設備等修繕增置，計列410千元（資本門）。 16. 購置辦公設備、資訊設備及電腦軟體，計列231千元（資本門）。 17.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31千元。 18.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25				
2081 運費	77				
2084 短程車資	5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4,14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51				
3020 機械設備費	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3				
3035 雜項設備費	88				
4000 獎補助費	49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31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3,127				本計畫共需經費13,12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078				1. 研究調查與發展南部七縣市社區文化生活美學等相關業務，計列1,838千元（含資本門90千元）。 2. 辦理區域社區營造及社區文化生活美學等各項活動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計列13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3. 辦理區域性社區營造推展計畫，計列3,810千元，其項目包括： (1) 推展藝術轉動社區計畫，計列2,310千元。 (2) 辦理南臺灣多元文化平權推展計畫（社區影展），計列1,500千元。 4. 辦理生活美學研習與推廣活動，計列1,050千元。 5. 辦理高齡者研習與推廣活動，計列1,15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5				
2018 資訊服務費	26				
2027 保險費	1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49				
2051 物品	120				
2054 一般事務費	6,588				
2072 國內旅費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169				
3035 雜項設備費	169				
4000 獎補助費	88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63,3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		6. 推動文化藝術展演、生活美學之策畫、執行、調查、培力、出版及印刷等，計列3,690千元，其項目包括： (1)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業務，計列1,200千元。 (2) 推展兒童、青少年劇場等表演藝術，計列2,360千元。 (3) 辦理文化體驗、文化近用、文化平權等各項活動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計列13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7. 辦理志工相關業務，計列500千元。 8. 辦理演藝廳、展覽室、研習班等設備購置，計列79千元（資本門）。 9. 辦理區域性推展地方文化補助計畫、推動藝文展演暨美學體驗補助計畫，計列880千元。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63,322				63,322
1000 人事費	24,520				24,52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999				14,99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1,208
1030 獎金	3,596				3,596
1035 其他給與	336				336
1040 加班值班費	940				94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58				25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88				1,688
1055 保險	1,495				1,495
2000 業務費	33,562				33,562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50
2006 水電費	4,390				4,390
2009 通訊費	515				515
2018 資訊服務費	532				53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220
2024 稅捐及規費	16				16
2027 保險費	200				2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400				3,4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61				5,161
2051 物品	971				971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08				13,60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41				94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6				5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46				2,946
2072 國內旅費	375				375
2081 運費	77				77
2084 短程車資	5				5
2093 特別費	99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4,311				4,31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51				3,751
3020 機械設備費	160				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3				143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3035 雜項設備費	257				257
4000 獎補助費	929				92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0				38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31				31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				5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99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六、獎金	3,596	
七、其他給與	336	
八、加班值班費	940	
九、退休退職給付	258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88	
十一、保險	1,49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4,520	

國立臺南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5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8	18	-	-	-	-	-	-	1	1	1	1	1	1
		3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8	18	-	-	-	-	-	-	1	1	1	1	1	1
		3	5361400503 臺南生活美學館業 務	18	18	-	-	-	-	-	-	1	1	1	1	1	1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1	21	23,580	23,920	-340	
-	-	-	-	-	-	21	21	23,580	23,920	-340	
-	-	-	-	-	-	21	21	23,580	23,920	-340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3,400千元及勞務承攬14人6,234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800	1,668	30.00	50	38	14	6513WQ。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49	624	30.00	19	2	2	199-QGH、200-QGH。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合計				2,292		69	40	16	



## 附 錄 五

###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分預算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分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63-16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66-167
三、人事費彙計表.....	16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70-17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72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計畫內容： 1. 辦理花東生活美學藝術展演、原創生活節、後山文學獎及島嶼音樂季等業務之推廣。 2. 其他配合文化部政策推動及在地文化發展之事務。		預期成果： 1. 培育藝術、文學人才及促進藝術文化發展與交流。 2. 發揚在地特色生活文化，積累原創藝術人才庫，建構花東地區生活美學推動平台。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23,787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預算員額19人，包括職員17人及工友2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23,787千元。
1000 人事費	23,78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5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17		
1030 獎金	3,683		
1035 其他給與	304		
1040 加班值班費	1,08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8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73		
1055 保險	1,37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511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2000 業務費	10,486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06 水電費	820		
2009 通訊費	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51 物品	480		
2054 一般事務費	3,16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1		
2072 國內旅費	500		
2093 特別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71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6		
3035 雜項設備費	489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10		14. 公務用儀器及設備養護費，計列311千元。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298		15. 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及聘請講師於臺澎金馬等地區所需之差旅費，計列5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16. 首長特別費，計列99千元。 17. 資訊硬體設備汰換226千元、雜項設備汰換489千元，合共715千元（資本門）。 18.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遺撫卹條例」第四十條退休職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298千元。 19. 依照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辦理，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計列12千元。
03 生活美學業務推展	17,232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本計畫共需經費17,23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4,877		1. 辦理社區生活美學、社區營造、社區文化、特色產業與社區藝術展演及相關活動之推廣、調查、研究、編輯及出版等，計列16,329千元，其項目包括：
2027 保險費	70		(1) 辦理花東地區生活美學主題展、常設展業務活動所需保險費，計列7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0		(2) 辦理推動花東地區生活美學理念各項業務活動所需出席費、講師鐘點費、稿費及表演費，計列900千元。
2051 物品	500		(3) 辦理各項活動所需之物品，消耗品300千元、非消耗品200千元，合共5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2,560		(4) 辦理推廣活動及業務宣導等媒體宣傳廣告，計列32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790		(5) 辦理活動所需之印刷、錄影費、宣傳費、印製文化景觀書籍、美學月刊及教育宣導計畫等，計列1,737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57		(6) 辦理島嶼音樂季推廣活動，計列3,5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355		(7) 辦理後山文學獎（營）推廣活動，計列3,950千元（含依簡章發放獎勵金1,452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3		(8) 辦理原創生活節推廣活動，計列3,5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452		(9) 辦理文化百老匯青少年演出計畫，計列1,000千元。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務	預算金額	52,5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因業務需要之國內出差旅費，計列790千元。 (11)辦理沖繩及花東島嶼文化交流所需國外旅費，計列57千元。 2.輔導花東地區生活美學協會或社團，辦理各項文化藝術產業及生活美學相關活動所需之獎補助費，計列903千元。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合 計	52,530				52,530
1000 人事費	23,787				23,78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58				13,95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17				817
1030 獎金	3,683				3,683
1035 其他給與	304				304
1040 加班值班費	1,089				1,08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884				8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73				1,673
1055 保險	1,379				1,379
2000 業務費	25,363				25,363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50
2006 水電費	820				820
2009 通訊費	600				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1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15
2027 保險費	103				10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42				3,5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50				950
2051 物品	980				980
2054 一般事務費	15,725				15,72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94				6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				2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1				311
2072 國內旅費	1,290				1,290
2078 國外旅費	57				57
2093 特別費	99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715				71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6				226
3035 雜項設備費	489				489
4000 獎補助費	2,665				2,66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3				903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298				298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 館業務					合 計
補助及挹注 4085 獎勵及慰問	298 1,464					298 1,464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5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17	
六、獎金	3,683	
七、其他給與	304	
八、加班值班費	1,089	
九、退休退職給付	884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73	
十一、保險	1,37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3,787	

國立臺東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5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3		006140000 國立臺灣美術館及 所屬	17	17	-	-	-	-	-	-	2	2	-	-	-
			4	5361400500 生活美學業務	17	17	-	-	-	-	-	-	2	2	-	-	-
				5361400504 臺東生活美學館業 務	17	17	-	-	-	-	-	-	2	2	-	-	-

活美學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9	19	22,698	22,668	3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3,542千元及勞務承攬5人2,698千元，編列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	-	-	-	-	-	19	19	22,698	22,668	30	
-	-	-	-	-	-	19	19	22,698	22,668	30	

**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轎式小客車	4	109.03	1,798	1,668	30.00	50	9	15	BDV-6328。 國立臺東生活 美學館。
	合計				1,668		50	9	15	